

#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資料

會議時間：115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 上午 10 時 30 分

會議地點：本校囊螢樓地下室(展研中心)

主席：陳校長瑞洲

紀錄：張意曼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 壹、頒獎

## 貳、介紹新進人員

## 參、家長會長致詞

## 肆、主席致詞

## 伍、報告事項

###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 二、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次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決定
一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草案)，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照案通過。	已上網公告，並依行事曆施行。	
二	訂定「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考試規則」乙案，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修正後通過，修正如下： 1.修正第十二條為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並……。 2.修正第五條……考試開始後 10 分鐘（或依學校公告時間）不得參加考該節考試以缺考論，但仍應坐在自己座位。	已上網公告，並依會議決議施行。	
三	擬修正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補充規定，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照案通過。	已上網公告，並依會議決議施行。	
四	修訂「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獎	照案通過。	上級機關函請本校修正，已提	

	懲實施要點」乙案，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本次(114-3)校務會議討論。	
五	擬配合莊敬樓改建案，提出申請建國樓新興工程改建案，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照案通過。	本校莊敬樓改建案，上級機關117年不同意補助，將繼續申請118年補助案。	

三、各處室工作報告：如附錄。

####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15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如附件1)，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115學年第一學期開學日為115年8月31日(一)。
- (二)第一次段考：10月13~14日(二~三)。
- (三)第二次段考：11月25~27日(三~五)
- (四)期末考：116年1月15~20日(五~三)。
- (五)115年9月7日(一)第八節輔導課開始上課。
- (六)行事曆由教學組彙整，若時間、地點、活動內容因主辦單位臨時更動，致行事曆不及更正，敬請以學校首頁「最新公告」為主。
- (七)若遇教育部或國教署來函修正學期活動，行事曆內容將配合教育部政策修正。
- (八)星期三第五、六節上課時段，一、二年級每週皆為「活動」；三年級星期三第五、六節上課時段，仍採「活動」、「正課」對開，除了「社團」和「全校參加」之活動，其餘時段皆為上課時段

決議：

提案二：修訂「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原第肆點，工作小組分工內容，其內容「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分別新增**勾選**每學年至多6件與每學年至多10項。
- (二)原第肆點，工作小組分工內容，其「**自傳(含學習計畫)**」內容與備註**進行修正**。
- (三)原第伍點，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其第一項學生訓練，內容「結合生涯輔導課程」修正「結合生涯**規劃**課程」。
- (四)檢附修正對照表，如附件2-1；修正後條文，如附件2-2。

決議：

提案三：修訂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0 日國教署臺教授國字第 1150016909 號函辦理。
- (二)115 年 04 月 23 日學生獎懲委員會、115 年 05 月 05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修訂內容請參閱附件 3。

決議：

提案四：修訂「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服裝儀容規範」(詳附件 4)，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 (一)依據臺教國署學字第 1150023506A 號函辦理。
- (二)115 年 6 月 11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修訂通過後於本次校務會議進行投票選出行政代表及教師代表。
- (四)選舉方式以網路投票方式進行，唯選舉結果請授權由業務單位開票並公布結果。

決議：

柒、臨時動議：

捌、主席結論：

玖、散會：

附件 1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初稿)

115.06.30 ○○通過

星期月次	週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工 作 事 項	
七月		5	6	7	8	9	10	11	9日新生報到；11-12 大學分科測驗	
		12	13	14	15	16	17	18	15日高一二補考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27日暑期輔導課開始(至8月14日止,共3週);	
八月								1		
		2	3	4	5	6	7	8	5日高一導師座談會議、5日高一新生始業輔導班級輔導員會議、6-7日高一新生始業輔導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24日新進教師性平及生命教育輔導知能研習；28日新生 IEP 會議；27日全校備課日(上午學務處兒童公約研習；下午輔導室家庭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28日全校備課日、校務會議、學務暨輔導會議	
	一	30	31						31日開學日：第1節導師時間、第2節全校大掃除、第3節開學典禮暨友善校園週反毒、反黑、反霸凌宣誓、第4節正式上課	
九月				1	2	3	4	5	2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1)</b> 教官室；3日第八節綜高數理能力競賽	
		二	6	7	8	9	10	11	12	7日輔導課開始；9日上午7:40 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演練預演；9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2)</b> <b>高三上課(1)</b> ；新生轉銜會議；9-10日學測第一次模擬考；9日新生轉銜會議；11日工科賽第二階段報名截止
		三	13	14	15	16	17	18	19	16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3)</b> ：實習處-工業安全衛生講座；16日期初特推會；17日高一新生健檢；19日親師座談會
		四	20	21	22	23	24	25	26	21日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正式演練(上午9時21分實施,全校師生參加)；23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4)</b> <b>高三上課(2)</b> ；23日英文單字大賽；25-28日中秋節
		五	27	28	29	30				28日孔子誕辰紀念日；30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5)</b> <b>高三上課(3)</b>
十月						1	2	3	2日閱讀心得小論文比賽校內初審投稿截止日	
		六	4	5	6	7	8	9	10	7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6)</b> <b>高三上課(4)</b> ；9-11日國慶日放假
		七	11	12	13	14	15	16	17	13-14日第一次段考(輔導課暫停)；14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7)</b> <b>高三上課(5)</b>
		八	18	19	20	21	22	23	24	19-20日統測第一次模擬考；21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1)</b> ；24-26日光復節
	九	25	26	27	28	29	30	31	28-29日學測第二次模擬考；28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8)</b> <b>高三上課(6)</b>	
十一月		十	1	2	3	4	5	6	7	2-6日校慶週；2-5日校慶運動會會前賽；4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9)</b> ；運動會預演；6日校慶運動會
		十一	8	9	10	11	12	13	14	11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2)</b>
		十二	15	16	17	18	19	20	21	18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3)</b> ；20日姐妹校日本大宮高校來訪
		十三	22	23	24	25	26	27	28	24-27日工科賽；25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10)</b> <b>高三上課(7)</b> ；25-27日第二次段考(輔導課暫停)
		十四	29	30						11/30-12/5 日國際教育日本交流出訪活動
十二月				1	2	3	4	5	2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4)</b>	
		十五	6	7	8	9	10	11	12	8-9日第三次學測模擬考；9日英文學藝競賽初賽；9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5)</b>
		十六	13	14	15	16	17	18	19	16日期末 IEP 會議；15-16日統測第二次模擬考；16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6)</b>
		十七	20	21	22	23	24	25	26	25-27日行憲紀念日；23日英文學藝競賽複賽；23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11)</b> <b>高三上課(8)</b> ；第5,6,7節-校園歌唱比賽決賽(全校參加,輔導課暫停)；
	十八	27	28	29	30	31			28-29日綜高三、體高三期末考；30日第5,6節- <b>社團活動(12)</b> ；30日家庭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和親職教育講座	
一月							1	2	1-3日元旦放假	
		十九	3	4	5	6	7	8	9	6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13)</b> <b>高三上課(9)</b>
		廿	10	11	12	13	14	15	16	13日第5,6節- <b>高一二週會(14)</b> <b>高三上課(10)</b> ；13日期末特推會；14日(輔導課最後一天)；15-20日期末考
		廿一	17	18	19	20	21	22	23	20日校務會議,學期結束；21日寒假開始；22-24日大學學力測驗
			24	25	26	27	28	29	30	1/25(-)-1/29(五)寒假輔導(共1週)
		31								
二月			1	2	3	4	5	6	4-10日春節年假	
		7	8	9	10	11	12	13	11日開學日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3-24日統測第三次模擬考；2/27-3/1 和平紀念日放假	
		28	3/1							

■ 休假日 ■ 大學學測 ■ 模擬考 ■ 期中測驗 ■ 輔導課(開始結束) — 輔導課  
 備註：1. 行事曆由教學組彙整，若時間、地點、活動內容因主辦單位臨時更動，致行事曆不及更正，敬請以學校首頁「最新公告」為主。  
 2. 若遇教育部或國教署來函修正學期活動，行事曆內容將配合教育政策修正。  
 3. 三年級星期三第五、六節上課時段，仍採「活動」、「正課」對開，除了「社團」和「全校參加」之活動，其餘時段皆為上課時段。

##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修正對照表

中華民國114年11月14日學習歷程工作小組第一次工作會議修正提出，修正如下：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肆、工作小組分工內容  4、課程學習成果其內容 資料包含實作作品、書面報告等，且須經任課教師線上認證， <b>每學年勾選至多6件。</b>	肆、工作小組分工內容  4、課程學習成果其內容 資料包含實作作品、書面報告等，且須經任課教師線上認證， <b>每學年至多6件。</b>	新增「勾選」。
5、多元表現其內容 校內、外多元表現(幹部經歷、競賽成果、檢定證照、志工服務、實作評量等)， <b>每學年勾選至多10項。</b> 由學校或校外機構登錄之競賽、檢定及其他資料，不在此限	5、多元表現其內容 校內、外多元表現(幹部經歷、競賽成果、檢定證照、志工服務、實作評量等)， <b>每學年至多10項。</b> 由學校或校外機構登錄之競賽、檢定及其他資料，不在此限	新增「勾選」。
6、自傳(含學習計畫)其內容 <b>指導學生於大學申請入學或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依各校系分別規定完成學習歷程自述，並於期限內上傳繳交。</b>	6、自傳(含學習計畫)其內容 指導學生於申請就讀大專校院時，依規定時間完成個人自傳/讀書計畫(含生涯規劃、自我期許、專長、興趣等欄位)登錄及檢核。	將內容修正較明確。
6、自傳(含學習計畫)其備註 <b>高三時依個別需求上傳升學平台。</b>	6、自傳(含學習計畫)其備註 高三時上傳。	
伍、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  一、學生訓練：每學年得結合生涯 <b>規劃</b> 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並辦理一次選課輔導與檔案建置、登錄等相關訓練	伍、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  一、學生訓練：每學年得結合生涯 <b>輔導</b> 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並辦理一次選課輔導與檔案建置、登錄等相關訓練	

## 附件2-2

#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107年11月06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8年01月18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8年08月29日校務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112年01月19日校務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115年06月30日校務會議通過**

### 壹、依據

本補充規定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二項規定訂定之。

### 貳、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

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設置「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負責辦理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工作，本工作小組成員如下：

- 一、召集人：由校長擔任。
- 二、執行秘書：由教務主任擔任。
- 三、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實習主任、進修部主任、圖書館主任。
- 四、教學組長、註冊組長、實研組長、特教組長、綜高學務組長、綜高課務組長、訓育組長、生輔組長、課外活動組長、實習組長、實技組長、資訊媒體組長、進修部註冊組長、進修部教學組長、各科主任。
- 五、教師會代表一人，由教師會推派之。
- 六、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一人，由家長會推派之。
- 七、導師代表一人：由學務處推派之。
- 八、課程諮詢教師代表一人：由課程諮詢教師推派之。
- 九、學生代表一人，由學務處推派之。

### 參、會議召開與運作

工作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由召集人召集會議並主持，議決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之方式、人員、期程及內容，並辦理訓練、研習、說明、成效評核及獎勵等相關作業。

### 肆、工作小組分工內容

項次	內容	負責單位	內 容	備註
1	系統維護	教務處 資媒組	系統建置與管理，包含帳號開設、障礙排除、使用者疑問及系統相關問題處理。	
2	基本資料	註冊組 進修部註冊組	學生之相關學籍資料，於學生入學後登錄，每學期並須再次檢核確認。	每學期規定時間內登錄及檢核。
3	修課紀錄	輔導室	修課評估。	
		教學組	選修課程名稱及登錄學生選修科目資	每學期於規定

		課務組 進修部教學組	料。	時間上傳。
		課程諮詢教師	課程諮詢紀錄。	
		註冊組 進修部註冊組	修課成績。	
		生輔組 進修部生輔組	出缺勤紀錄。	
4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 任課教師	資料包含實作作品、書面報告等，且須經任課教師線上認證，每學年勾選至多6件。	每學期於規定時間上傳。
5	多元表現	學生 各班導師 學校各組	校內、外多元表現（幹部經歷、競賽成果、檢定證照、志工服務、實作評量等），每學年勾選至多10項。由學校或校外機構登錄之競賽、檢定及其他資料，不在此限。	每學期於規定時間上傳。
6	自傳（含學習計畫）	輔導室 導師 學生	指導學生於大學申請入學或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依各校系分別規定完成學習歷程自述，並於期限內上傳繳交。	高三時依個別需求上傳升學平台。
7	其他	學生	與學生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如彈性學習或團體活動等。	

#### 伍、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相關研習之規劃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 一、學生訓練：每學年得結合生涯規劃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並辦理一次選課輔導與檔案建置、登錄等相關訓練。
- 二、教師研習：教務處註冊組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課程諮詢與檔案建置相關之專業研習。
- 三、親師說明：輔導室每學年得結合學校親職活動，至少辦理一次檔案建置與使用之說明。

#### 陸、成效評核與獎勵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及教師，每學年下學期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學校教職員獎勵標準規定提請敘獎。

柒、已畢業學生之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封存5年，達保存年限後始得刪除。

捌、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亦同。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修訂內容

修正後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第 11 條第 12 款規定：『學生未依學校規定，申請自行車(微型電動二輪車)、油電機械車輛停放校園指定區域或將自行車(微型電動二輪車)、油電機械車輛違規停放校外，致影響校園週邊民眾交通通行或違法停放路邊，<u>經勸導後仍未改正，且情節輕微者。</u>』</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警告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1 條第 12 款規定：『學生未依學校規定，申請自行車(微型電動二輪車)、油電機械車輛停放校園指定區域，或將自行車(微型電動二輪車)、油電機械車輛違規停放校外，致影響校園週邊民眾交通通行或違法停放路邊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警告乙次以上處分。</p>	<p>1. 依據國教署 108 年 12 月 12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80145340 號函，針對合法考取駕照之學生，倘駕駛行為係法規所容許，不應視為行為違失而懲處，應以教育或輔導等多元方式宣導。</p> <p>2. 有關取得駕照學生之懲處應在違反道路交通管理條例或相關或相關交通法規之前提下，視情節處予以適當比例懲處。</p> <p>3. 併同修正第 12 條第 15 款規定。</p>
<p>第 12 條第 13 款規定：『本校依防制校園霸凌防治準則所定程序，<u>經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屬實，且情節輕微者。</u>』</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2 條第 13 款規定：『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輕微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1. 經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發布之「校園霸凌防治準則」已修正規定。</p> <p>2. 併同修正第 13 條第 8 款規定。</p>
<p>第 12 條第 24 款規定： 『未依申請核准私自使用或進入專業教室、辦公室、實習工廠、實驗室、圖書館等教學、自習處所，致影響他人權益或影響校園安全秩序，<u>情節嚴重者。</u>』</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2 條第 24 款規定：『未依申請核准私自使用或進入教室、辦公室、實習工廠、實驗室、圖書館等教學、自習處所，致影響他人權益或影響校園安全秩序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本規定定義不明且涉及比例原則</p>
<p>第 12 條第 26 款規定： 『無正當理由，未依時完成班級公共服務(如值日生、抬餐桶等)，經班級幹部或師長多次勸導後仍未改善之累犯，<u>嚴重影響公共事務推展者。</u>』</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2 條第 26 款規定：『無正當理由，未依時完成班級公共服務(如值日生、抬餐桶等)，經班級幹部或師長多次勸導後仍未改善之累犯，且情節嚴重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本規定定義不明確且涉及比例原則。</p>

修正後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第 12 條第 31 款規定：『<u>未經學校同意，故意複製或持有校內出入管制用之鑰匙、電梯卡及其他憑證，足以影響校園出入管理秩序，情節嚴重者。</u>』</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2 條第 31 款規定：『自行打造(複製)鑰匙或電梯卡，經調查後未嚴重影響校園安全、秩序及管理 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p>本規定定義不明確且涉及比例原則。</p>
<p>第 13 條第 8 款規定：『本校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所定程序，經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屬實，且情節嚴重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大過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3 條第 8 款規定：『經本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確認有霸凌行為且情節嚴重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大過乙次以上處分。</p>	<p>1. 經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發布之「校園霸凌防治準則」已修正規定。 2. 併同修正第 12 條第 13 款規定。</p>
<p>第 13 條第 12 款規定：『<u>吸菸(含電子煙)、飲酒、嚼食檳榔、賭博行為，情節嚴重者。</u>』</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大過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3 條第 12 款規定：『於學校教學場所(教室、走廊、樓梯間)有賭博、飲酒、吸菸(含電子煙)、嚼檳榔等行為之一者。另於公共場所(教室、走廊、樓梯間)犯上述行為之一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大過乙次以上處分。</p>	<p>依「菸害防制法」電子煙以全面禁止，且規定未滿 20 歲之人，不得吸菸，不限於校園內外環境。</p>
<p>第 13 條第 18 款規定：『<u>違反道路交通安全規則(如無照駕駛)，情節嚴重者。</u>』</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大過乙次以上處分。</p>	<p>第 13 條第 18 款規定：『無照駕駛或校外違規經校外會或警政機關來函告知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大過乙次以上處分。</p>	<p>本規定定義不明。</p>

新增規定	原有規定	說明
<p>第 11 條第 25 款規定：『未依申請核准私自使用或進入專業教室、辦公室、實習工廠、實驗室、圖書館等教學、自習處所，致影響他人權益或影響校園安全秩序，情節輕微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警告乙次以上處分。</p>	無	
<p>第 11 條第 26 款規定：『非該班學生，無故且未經過師長同意進入該班教室屬實，致學生安全、財產遭收侵害之虞或影響校園安全秩序，情節輕微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警告乙次以上處分。</p>	無	
<p>第 11 條第 27 款規定：『未經學校同意，故意複製或持有校內出入管制用之鑰匙、電梯卡及其他憑證，足以影響校園出入管理秩序，情節輕微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警告乙次以上處分。</p>	無	
<p>第 12 條第 32 款規定：『非該班學生，無故且未經過師長同意進入該班教室屬實，致學生安全、財產遭收侵害之虞或影響校園安全秩序，情節嚴重者。』</p> <p>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依情節記小過乙次以上處分。</p>	無	

附件 4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服裝儀容規範

依據：臺教國署學字第 1150023506A 號函辦理

修正後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第三條第 2 項            行政人員代表 5 人：<u>由校務會議中選舉產生，其委員資格以所任行政職務為基礎，於任期內遇行政職務調整時，其委員職務仍以原行政職務所代表之身分續任，不因職務調整而當然變更。其選舉結果須符合第六項第一款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之規定。</u></p>	<p>第三條第 2 項            行政人員代表 5 人：由學務主任視委員其他委員性別人數，簽請校長聘任之，以符本點第二項之規定。</p>	<p>修訂委員產生方式</p>
<p>第三條第 3 項            教師代表 3 人：<u>由校務會議中選舉產生，其選舉結果須符合第六項第一款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之規定。</u></p>	<p>第三條第 3 項            教師代表 3 人：各年級導師代表，由導師票選產生。</p>	<p>修訂委員產生方式</p>

## 各處室工作報告

### ※ 教務處報告：

一、感謝同仁這學期的辛勞付出以及對學生的用心指導，因應 108 課綱課程持續教師專業精進與落實素養導向教學，以及課程與評量搭配數位科技融入教學，感謝老師們戮力配合，共同攜手面對挑戰，也感謝對於教務處的協助與包容，持續協助各項活動，祝大家平安喜樂、順心。

二、教務處執行相關計畫重點:感謝老師一起來推動與協助各項業務與計畫:

1.安全教育重點學校計畫:安全教育分為「交通安全、水域安全、防墜安全、防災安全、食藥安全」等 5 大主題，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逐步提升學校教師安全教育知能與融入策略，並運用安全教育課程模組，發展適合師生需求之課程及教材教案，持續推動安全教育相關課程。

2.提升數位教學成效數位精進計畫(生生有平板):提升數位科技融入教學與自主學習，除搭配現有的 Surface-go 平板筆電、Chromebook。若有數位科技設備需求，鼓勵學生多多使用，同時辦理教師相關增能研習，請各位教師持續踴躍參與，已向國教署申請經費，待經費核准後，將再添購 IPAD 平板。

3.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訂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與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結合大專校院豐富的高等教育資源，讓高中職端可規劃更多元化的選修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的學習活動，深化學生適性學習的能量，強調學生為主體、自發自主學習、多元展能適性揚才等理念，並重視學習歷程的反思與學習動機，並於 6 月 8 日(一)舉辦自主學習成果發表會，共 52 組學生參加發表，感謝嘉菱、中原組長規劃，及道芬老師、裕升老師、蕙吟老師指導。

4.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計畫、提升學生職場外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計畫、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實施計畫、全英文教學計劃以及承辦英語文推動中心:因應 2030 雙語國家政策，提升嘉工學生英文成效，持續辦理師生專業增能研習、教學觀摩、創意教學各項活動，全面提升教學品質，感謝教師利用暑期與假日指導學生一起共同推動國外校際合作線上交流，本學期已於馬來西亞麻坡中化中學進行 2 次線上交流，感謝英文科教師與各科及同學們的協助。

5.學生學習扶助方案:為協助學習成就偏低的高中生獲得更良好的學習成效，運用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扶助教師資源平台，參考使用學習扶助補強課程模組。

三、持續推動教師專業社群，融入各項議題於課程中，並於教師專業社群或教學研究會進行開設科目之討論，以符應學生之學習期待與學習需求，以共備、觀、議課方式，增進教師跨領域專業知能進行課程發展。

四、持續推動各群科跨領域課程暨專題實作，感謝各科參與及推動。

五、115 學年度新生班級數異動：化工科 2 班（減 1 班）、綜合高中 3 班（減 1 班）、室設科 2 班（增 1 班）、汽車科 2 班（增 1 班）、實用技能班調整至進修部：裝潢科、塗裝

科、微電科、機修科(114學年度起)，日間部班級數為73班。

◎教學組報告：

- 一、恭喜方秀蘭老師，指導學生參加溫世仁115年全國中小學作文比賽 榮獲高中職組甲等。
- 二、恭喜陳佳秀老師，指導學生參加115年登元獎藝文競賽榮獲書法高中組第三名及硬筆字高中組佳作。
- 三、115年度Cool English 普技高口說達人比賽共計三人獲獎，感謝李依倫、陳欣儀老師們的用心努力指導。
- 四、2026簡報力比賽 My Expertise, My Future，榮獲三組佳作，感謝簡嘉菱、陳弘政、吳郁忻、陳家鋒、賴瑩蓉、劉榮輝老師們的用心努力指導。
- 五、恭喜柯秀燁老師，指導學生參加嘉義市114學年度本土語文文學創作甄選比賽榮獲1特優2優等2甲等。
- 六、115年度普技高Cool English 高手比賽 共計8人獲獎，感謝陳欣儀、沈玫伶、張渝琪、翁祥景老師們的用心努力指導。
- 七、恭喜本校114學年度學生通過全民英檢及多益共計121人；其中多益衝破700分共計有8人，電機三甲楊程鈞同學成績高達915分。
- 八、114學年度本校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在此非常謝謝各位老師的辛苦付出，114學年度有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尚未繳交書面資料之教師，敬請將公開授課相關資料電子檔交予教學組，再此致上萬分的謝意。
- 九、因應2030雙語國家政策，為提升嘉工學子英文學習表現，115學年度未來推動「校園雙語生活化計畫」之全英授課、提升職場英文、部份領域雙語授課及與國外校際線上交流等實施計畫，計畫內容有辦理師生英文能力提升相關研習、教師專業進修、教師社群、教學公開觀課、創意教學等各項活動，以全面提升教學品質為目標，感謝同仁們共同協助推動。
- 十、115年度運動部補助辦理本校體育班學生學習輔導措施計畫，實施日期擬比照暑輔日期(7月27日至8月14日)，時段為早上08:00~12:00，每天4節，每週上課5日，共計3週。上課科目為：國、英、數、生等一般科目(依教師課程節數而調整)。
- 十一、職高和綜高二、三年級暑期輔導課從7月27日(一)~8月14日(五)，每天上課6節，每週上課5日，共計3週，上課時間依本校學生在校作息規定實施(08:00~15:10)。115學年度暑期輔導上課班級計有：職高和綜高二、三年級。實技班不上暑輔。
- 十二、115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為8/31(一)開學。9/7(一)第八節輔導課正式開始上課。
- 十三、本學期高二、三選課期間：115/08/14(五)晚上20:00~114/08/18(二)晚上23:30，煩請課諮教師與原任課教師協助輔導學生於期限內完成115學年度第1學期彈性學習時間與多元選修課程選課。
- 十四、115學年度第1學期選修跑班(彈性時間、多元選修)，開學後第二週選課(含加退選)，第三週09/14(一)正式分組上課；綜合高中二、三年級自然、社會學程第一週正式分組上課(含加退選)。
- 十五、115學年度第1學期高一本土語言開設課程有閩南語、閩東語、鄒語、台灣手語與客語，此課程為部定必修，有採計成績。

- 十六、 115 學年度開始高一、二每週均有團體活動；高三仍維持週三第 5、6 節「活動」、「正課」對開。綜合活動(週會、社團)上課時間請參閱行事曆；上課時間：請參閱行事曆。
- 十七、 如果老師在開學前尚未收到教師用書，請向教務處李先生登記，將請書商儘速送至教師座位。

◎註冊組報告：

- 一、 115 年 6 月 1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55401590 號函來文：有關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以下簡稱評量辦法)實施之各科目日常評量注意事項，爰彙整幾項之重要提醒事項：
- A. 學業成績評量採多元評量方式，並於日常及定期為之。各領域科目除課程綱要另有規定外，各教學研究會得依科目性質及課程內容於學期初訂定「評量項目、內容、方式及計算比例，並於學期初由任課教師向學生說明」。
- B. 另為維護學業成績評量之公平性，教職員工之子女若於本校就讀，教師應以迴避擔任其子女所就讀年級之學業成績評量命題與審題工作為原則。因故無法迴避者，應由該領域或相近領域教師協助檢核命題及評量之公平性。
- C. 依據評量辦理第 4 條第 2 項規定：「學業成績評量，按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兼顧科目認知、技能及情意之教學目標，採多元評量方式，並於日常及定期為之；其各科目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占分比率，由學校定之。」
- 二、 114 年 6 月 10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45402890 號函來文重申「各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之計算，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整數」計算；「學期、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及「各科目學年學業成績」之計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第二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一位數。
- 三、 教師成績輸入：訂於 115 年 7 月 6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截止。
- 四、 高一二補考考卷請於 115 年 7 月 7 日(星期二)前繳交。
- 五、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補考(補考學生應穿著制服並攜帶學生證，否則不准入場應考)訂於 7 月 15 日(星期三)當日上午 9 時起進行。
- 六、 補考成績輸入：115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止。
- 七、 註冊劃撥單預計於開學後一週發放。
- 八、 115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共 40 人報名，32 人錄取，名單如下表：

國立嘉義高工 115 學年度大學繁星錄取名單			
班級	姓名	學校名稱	校系名稱
綜高三乙	許庭禎	高雄醫學大學	職能治療學系
綜高三丙	蔡峻璋	中山醫學大學	生物醫學科學學系
綜高三丙	蔡易珊	中國醫藥大學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綜高三乙	李青華	馬偕醫學大學	醫學檢驗暨再生醫學學系
綜高三甲	張維涵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綜高三丙	林晨恩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河海工程學系
綜高三丙	王梓蘭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體育學系
綜高三丙	沈子閔	國立宜蘭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綜高三丙	賴韋綦	國立宜蘭大學	園藝學系
綜高三乙	馮傑	國立金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綜高三乙	黃嫻齊	國立屏東大學	應用物理系光電暨材料組
綜高三乙	黃晨恩	國立屏東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
綜高三丙	王俐蘅	國立嘉義大學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綜高三甲	蔡伊君	國立臺東大學	全校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綜高三乙	陳品薇	國立臺南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
綜高三丙	黃文彥	國立聯合大學	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綜高三丙	吳昀綦	國立聯合大學	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綜高三丙	何思妤	中原大學	化學系材料化學組
綜高三甲	許宥萱	元智大學	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修：財務金融)
綜高三甲	沈亮仔	世新大學	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
綜高三甲	黃湛欽	東吳大學	英文學系
綜高三丙	黃湘誼	東海大學	應用物理學系
綜高三甲	商紫瑜	淡江大學	管理科學學系
綜高三丙	楊千賢	逢甲大學	資訊電機學院學士班
綜高三甲	朱庠宇	逢甲大學	統計學系大數據分析與市場決策組
綜高三丙	郭宜宸	義守大學	醫學檢驗技術學系
綜高三乙	陳雅琪	義守大學	護理學系
綜高三甲	溫唯辰	義守大學	大眾傳播學系
綜高三丙	黃婕芯	輔仁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綜高三乙	劉臻昀	銘傳大學	法律學系(臺北校區)
綜高三乙	張詠涵	靜宜大學	日本語文學系
綜高三乙	何羿萱	靜宜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九、 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推薦共 15 人報名，8 人錄取，名單如下表：

國立嘉義高工 115 學年度技職繁星錄取名單			
班級	考生姓名	錄取學校	錄取科系科組學程
機修三甲	陳柏諺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化工三甲	林欣妮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系
室設三甲(進)	江虹蓉	文藻外語大學	傳播藝術系
裝潢三甲	林致鈺	明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機修三甲	呂春和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機修三甲	林佑安	南臺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自動化控制組
裝潢三甲	劉冠吟	朝陽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機修三甲	余庚熹	南臺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與資訊系

十、115 學年度甄選入學第一階段共報名 1,808 人次(每人至多可填 6 志願,403 人報名), 699 人次(322 人)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第二階段於 6 月 5 日起個別報名,6 月 12 日至 6 月 28 日甄選學校指定項目甄試,7 月 14 日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十一、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集體資格審查已登錄完成,欲報名之學生於 7 月 17 日~22 日需列印繳費單及繳費,7 月 28 日~7 月 31 日網路志願選填,8 月 6 日放榜。

十二、115 學年度體育班特招共 41 人報名,錄取 23 人(田徑 8 人、羽球 15 人)。

十三、高三學期補考於 5 月 18 日辦理完畢,共 360 人參加補考。

十四、115 學年度新生報到日為 7 月 09 日(星期四)。

十五、獎學金資料:114 年度第 2 學期清寒暨優秀獎助學金如下表:

嘉義高工 114 年度第 2 學期清寒暨優秀獎助學金彙整總表				
承辦單位:註冊組				
編號	名稱	得獎人數	每名金額	合計(新台幣/元)
1	紀念林來有女士清寒助學金	5	5,000	50,000
2	校友陳永松先生獎助學金	5	5,000	25,000
3	木工科 70 年畢業班獎助學金	3	5,000	15,000
4	紀念黃明崑先生清寒獎助學金	6	5,000	30,000
5	財團法人九華山地藏庵獎學金	30	5,000	150,000
6	水電全一獎學金	10	20,000	20,000
7	財團法人「玉山」扶輪獎學教育基金會	4	20,000	80,000
8	財團法人嘉義市溫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獎學金	9	5,000	45,000
9	嘉義市政府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2	3,000	6,000
10	嘉義縣政府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1	1,600	1,600
11	平安獎學金	3	10,000	30,000
12	何葉緞獎學金	2	8,000	16,000
13	何葉緞獎學金	1	5,000	5,000
14	麗嚴教育福利服務協會清寒獎學金	1	3,000	3,000
15	達美樂獎學金	5	5,000	25,000
合計總金額		87		631,600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暑期行事曆及學生註冊須知如下表：

## 國立嘉義高工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暑期行事曆及學生註冊須知

一、各項行事日期及注意事項：**☆表示新生需特別注意之行程**

2026/06/15

月／日	星期	辦處理事項	注意事項
<b>☆7/09</b>	四	115 學年度新生報到 (免試、技優、實技、特招、 安置、體育班)	報到相關訊息公告本校網頁。
7/14	二	公告日校補考名單	17 點公告(114 學年度)高一、二學生補考 名單於本校網站。
7/15	三	辦理日校一、二年級補考	一.補考時間：7 月 15 日(三)上午 9 時 00 分開始。 二.補考學生應著校服並攜帶學生證，否則 不准入場應考，請補考同學特別注意。
<b>☆即日起至 8/7 (五)</b>		各項減免學雜費	一.新生符合減免資格者，請向 <u>教務處邱小 姐洽詢辦理</u> 。 二.115 學年度高二、三於 6 月份先申請者 可於劃撥單逕予減免。
7/27~8/14	一~五	高二、高三暑期輔導課	每天一~ <b>六</b> 節(依學校作習時間，若有調整 則依公告)。
<b>☆8/6~8/7</b>	四~五	新生始業輔導	一.高一全體新生參加，時間及時程依公告 為主。 二.兩日午餐由合作社代訂，費用於開學後 與相關費用一併劃撥繳費。
<b>☆8/28 之前</b>		高一新生驗書 (課本、習作本及相關附件)	本學期規定使用之教科書，學生如能自備與 書單上規定相同者(包括作者、出版書局、出 版年月日及其內容均應符合規定)，請於規定 時間內向 <u>教務處李先生</u> 辦理驗書程序(學校 網頁有公告書單)。
<b>☆8/31</b>	一	全校開學典禮	一.上午 8 時 00 分前到校，整理環境區域， 含選舉班級幹部、編排教室座次、編排 清掃輪值表、升旗隊型與註冊相關事 宜。 二.當日時程依公告為主。 三.新生發放教科書，請自備手提袋或背包 (領取上課用課本)。
9/7~9/11	一~五	註冊劃撥單	領取註冊劃撥單，逕向各地郵局或便利商 店繳費。
10/6	二	繳交註冊程序單、 註冊劃撥單收據聯	辦妥註冊手續後由 <u>班長</u> 將註冊程序結果 統計表(經導師簽名)送交教務處註冊組。
備 註		※各班前三名減免：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各班前三名、體育(健康 與休閒)成績 70 分以上，前一學期懲處合計不得超過 3 次警告及無小過以上之處 分。合乎以上資格者學雜費減免由教務處邱小姐統一造冊送交出納組直接扣繳不 必申請。	

## 二、註冊須知：

項次	內 容 大 意
一	為使註冊手續順利進行，各班班長、副班長、學藝股長、事務股長、康樂股長、衛生股長及環保股長(若缺席時由導師臨時指定學生代理)應先將自己手續辦妥然後聽候導師指揮，協助導師為本班同學辦理註冊手續，其工作分配如次： 1.班長：協助導師清點學生所繳各項費用收據並於登記表紀錄，並交由各股長繳交負責處室單位。 2.副班長：將 <u>註冊劃撥單</u> (含書籍費和學雜費)收據依座號順序收齊，送交 <u>總務處出納組</u> 。
二	各班學生務必遵照規定日期辦理註冊，如因特殊事故得事先向導師報備並由同班同學代為辦理。
三	學生依照規定辦妥註冊手續後由班長將註冊程序結果統計表(經導師簽名)送交教務處。
四	機車與微型電動二輪車停放費 110 元、腳踏車停放費 45 元，依期限內向教官室申請。
五	凡具有下列身份學生請於上述期限內向 <u>教務處邱小姐</u> ( <u>2 號櫃臺</u> ) 申請減免學雜費及助學金，請擇優申請單一補助。(申請以下第 1-3 項目減免者，須拿 115 年新的證明文件)(115 學年度起申請書適用 3 年，中途若有新增或異動，請至教務處 2 號櫃台辦理)。 1. 中低收入戶、 2. 低收入戶子女 3. 特殊境遇子女 4. 身心障礙學生 5.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6. 原住民 7. 軍公教遺族子女 8. 現役軍人子女(僅減免學費 3/10，請擇優請領)
六	若有兄弟姊妹同時就讀本校，請於開學後一個月內檢附戶口名簿影本至 <u>總務處出納組</u> 申請退還家長費。

嘉義高工總機：(05)2763060、(05)2763036、(05)2764033

分機：教務處 1102-1109 (註冊、學籍業務、減免學雜費事宜)

學務：1202-1206(導師、工讀、訓育業務)；教官室 1207：(交通車、學生請假業務)

學生宿舍值勤室：3011；學生宿舍：3012；合作社：(制服 3008、午餐 3007)

學校專車：教官室官老師分機號碼 1213、新嘉客運：曾小姐 0929-152529



### ◎設備組報告：

- 一、本校參加「第 66 屆國立暨縣(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第 4 區科學展覽會」榮獲佳作，感謝指導老師辛勞。

科別	作品名稱	作者	指導老師
工程學科(二)	「膜」塑	化二甲 鄭泓翊、陳仙玉、林芷誼	賴瓊玉、王孟宸

- 二、本校參加 2026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榮獲工程科 B 組大會獎 4 等獎

作品名稱	作者	指導老師
創新偏心頂柱滑塊小型漸進成型機	機三甲 何柏勳、許順福 機三乙 黃炳欽	黃永國、張智賢 英文：張渝琪

三、「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推動校訂課程及彈性學習時間與大專校院協作共好計畫」師生共學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已依時程完成教授入校指導、實作課程研習、成果發表等工作事項，將於7月結算經費與成果報告。

四、本校申請「11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教學及實習設備計畫—一般科目」補助，目前執行中，將於10月底結算經費與成果報告。

#### ◎實驗研究組報告：

一、本學年優質化相關活動共計成立多個專業社群

社群名稱	社群成員	備註
3D實務模型製作設計研究社群	建築科、室設科	
工業設計到創意製造社群	製圖科	
機器手臂拉起你我跨域的橋樑	電機科、電子科、電機空調科	
Arduino程式開發實現工業控制應用	電機科、電子科、電機空調科、製圖科	
綠色化學	化工科、英文科、電機科、資訊科技科	
智慧製造	機械科、電機科、製圖科	

二、並辦理了諸多講座、研習

辦理日期	講座、研習名稱	備註
114/11/2 上午 9:00-12:00	木工 CNC 機台原理與安全操作介紹 從設計圖到數位切割的流程	
114/11/2 上午 13:00-16:00	木工 CNC 雕刻路徑設定與造形應用 木材質感與表面處理技巧	
114/10/29	Canva AI 的靈活應用	
114/10/22	A2 數位學習工作坊	
114/12/29	工業設計設計軟體研習	
115/4/8 (三) 12:30-15:30	Arduino 程式開發實現工業控制應用	
115/4/29 (三) 12:30-15:30	無人機原理與實務	
115年3月7日	工業設計基礎與製作技術優化研習	
115年3月12日	工業設計基礎軟體優質研習	
115/4/15	數控機械結構	
115/04/22	Fanuc 機電控制系統基本說明	

三、現在本校圖書館展覽廳亦辦理優質化的成果展，歡迎教師伙伴的前往參觀。

四、而本學年重補修共計辦理

學期	選課學生人數	開課數
114-1	572 人	149 班
114-2	769 人	172 班
114-3	130 人	125 班

五、感謝各位上課教師的協助和付出，感謝您。

◎綜高課務組報告：

- 一、綜合高中一年級分流選修已經完成，各學程選修人數計社會 26 人、自然 22 人、機械 27 人、建築 13 人(含復學生 2 人)。社會學程、自然學程、機械學程、建築學程四學程各開設 1 班，汽車與室設學程不開設。若學生欲修改課程，即日起到 09/01(二)可至課務組領取改選單填寫。
- 二、本學年度分科測驗考試日期為 115 年 7 月 11 日至 12 日(星期六、日)，本次報考人數為 21 人，預計 07/07(二)公告考場及陪考資訊。
- 三、學測申請入學結果如下，感謝高三導師與任課老師辛勤指導!

◎綜高學務組：

班級	姓名	錄取大學	校系名稱
體三甲	陳政諺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體育學系運動專長組
綜三乙	涂恩豪	國立屏東大學	科學傳播學系
綜三乙	王建翔	國立臺東大學	體育學系
綜三丙	吳亞哲	國立聯合大學	電子工程學系(A組)
製圖三甲	洪同宇	輔仁大學	織品服裝學系織品服飾行銷組
綜三甲	莊政翰	長榮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 B 組
綜三甲	陳浩璋	靜宜大學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綜三甲	陳稜翔	中國文化大學	資訊傳播學系
綜三甲	黃信鉸	佛光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A組)
綜三甲	楊詠淇	亞洲大學	護理學系臨床照護組
綜三乙	謝明叡	世新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智慧商務暨數據傳播組
綜三乙	蕭仕穎	長榮大學	觀光與餐飲管理學系專業技術組
綜三丙	劉承擘	長榮大學	綠能與環境資源學系綠能產業管理組
綜三甲	黃柏誠	南華大學	半導體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IC 製程組
綜三甲	曾麗心	南華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家庭社會工作組
綜三甲	邱柏鈞	南華大學	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士學位學程
綜三乙	陳佑安	大葉大學	多媒體數位內容學士學位學程 (遊戲與人工智慧應用組)
綜三丙	黃彥博	大葉大學	運動健康管理學系
綜三丙	鄭亦珈	義守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綜三丙	沈楷恩	義守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綜三丙	洪崇恩	義守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綜三甲	吳晨恩	實踐大學	休閒產業管理學系精品咖啡烘焙經營組(高雄校區)
綜三丙	張弘擘	實踐大學	資訊科技與通訊學系智慧機器人組(高雄校區)
綜三丙	卓著	實踐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資訊科技組(高雄校區)
綜三丁	馬振剴	實踐大學	資訊科技與通訊學系 App 設計組(高雄校區)

一、本學期辦理活動如下，感謝老師辛勤付出：

- (一)03/10 與張昭鼎基金會合作，邀請陳柏源教授辦理「確定存在的不確定—外星人的真議題」講座。
- (二)03/13 陳瑩娟老師帶領綜高三丙參加嘉義大學「生科院學院開放日」。
- (三)03/19 邀請屏科大黃美秀教授辦理「破解台灣黑熊和人熊關係的迷思」講座。
- (四)03/25-03/26 由王頌方老師帶領綜高三社會學程完成「阿塋壹古道縱走活動」。
- (五)04/13 邀情雲科大黃瑞菘教授辦理「自主學習增能」講座。
- (六)04/22、04/29、05/27 與洪雅書房合作，辦理嘉義市走讀活動，感謝鄭涵如老師、翁源隆老師共同帶隊。
- (七)05/06 方亭勻組長帶領學生參觀嘉義市動物保護教育園區。
- (八)05/13 辦理綜高二社會學程淨灘活動，感謝陳裕升老師、王頌方導師共同帶隊。
- (九)06/03 辦理綜高一大學巡禮活動，邀請嘉義大學生機系龔毅教授、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廖偉成教授、土木系吳振賢教授進行校系導覽。
- (十)06/08 邀請南一中陳禹齊老師辦理綜高二「學測國綜與國寫創雙贏」講座。
- (十一) 06/08 辦理綜高二自主學習成果發表。

二、申請 114-2 學期中暨暑假學習扶助課程之同仁，請於暑假前授課完畢，並將點名單、上課紀錄、上課教材、家長同意書、數位平台勾選單繳至綜高學務組。

#### ◎特殊教育組：

- 一、身心障礙適性安置於集中式特教班(汽車美容服務科)新生已於 6/12 報到完畢。
- 二、身心障礙適性安置於一般班級之新生於 7/9 報到。
- 三、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暨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 IEP 會議已於 6 月陸續辦理，邀請家長與老師們共同討論特殊教育學生學習或其他特殊需求，感謝相關老師們與會。

#### IEP 個別化教育計畫-

考量學生的障礙程度、身心特質，優勢弱勢，無論是認知、語言、社會情緒、動作，或聽說讀寫算能力等而釐訂出最適合學生的學習內容與方式。並針對學生學習內容的安排、進行方式，以及作業、考試、多元評量等標準進行討論。

在後續的教學過程中，請老師們適時評量學生的學習狀況，並進行調整與修正，不斷反覆的教學、觀察、微調、修正、教學，以獲得最適合學生的學習內容。

#### ※學務處報告：

-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活競賽各年級成績優異班級，導師獎勵金將於校務會議時由校長暨家長會長頒發，獲獎班級如下：

秩 序 比 賽			整 潔 比 賽		
名 次	班 級	導師姓名	名 次	班 級	導師姓名
第一名	電機一甲	劉岡濤	第一名	電子一甲	王德全
第二名	綜高一甲	林弘昇	第二名	汽美一甲	江嘉欣
第三名	化工一甲	吳采懋	第三名	製圖一甲	黃馨儀
第四名	綜高一乙	鄭涵如	第四名	綜高一甲	林弘昇
第五名	室設一甲	韓順英	第五名	化工一丙	陳佰裕
第一名	電子二甲	李淑萍	第一名	化工二乙	謝政龍
第二名	化工二丙	沈玫伶	第二名	化工二甲	王俊清
第三名	化工二甲	王俊清	第三名	電子二甲	李淑萍
第四名	化工二乙	謝政龍	第四名	建築二甲	吳郁忻
第五名	建築二甲	吳郁忻	第五名	汽美二甲	藍亞凡
第一名	化工三乙	蕭三和	第一名	電機三甲	鄭有成
第二名	電機三甲	鄭有成	第二名	電子三乙	伍柏蓉
第三名	室設三甲	林佳靜	第三名	化工三乙	蕭三和
第四名	汽美三甲	王美婷	第四名	室設三甲	林佳靜
第五名	化工三丙	陳慧娟	第五名	汽美三甲	王美婷

二、依據國教署臺教國署學字第 1150018483A 號函，修訂本校「班級學生聯誼會組織章程」，原班代表大會由各班副班長(或由各班導師指派一名代表)組成，經 1150429 班代表大會依據上述來函修訂通過，「班代表大會由全校各班選舉一名代表組成，任期一學年，得連選連任之」。

三、因應暑期輔導上課時間異動，調整作息時間如下：

作息內容	暑輔作息時間
自習時間	07：30～07：50
第一節	08：00～08：50
第二節	09：00～09：50
第三節	10：00～10：50
第四節	11：00～11：50
午餐	11：50～12：20
環境清掃	12：20～12：40
午休	12：40～13：10
第五節	13：20～14：10
第六節	14：20～15：10
放學	15：10
交通車發車	15：25

四、116 級畢業班學生聯誼會主席將進行改選，由本校 114 學年度準高三在學學生於 115

年 06 月 19 日(星期五) 16:00 起至 06 月 20 日(星期六)22:00，以本校提供之電子郵件帳號(學號@stu.cyivs.cy.edu.tw)，登錄投票表單投票，訓育組於 6 月 22 日(星期一)中午公告投票結果。

- 五、為提升學校從事兒少相關工作的專業人員對兒童權利公約(簡稱 CRC)認識，並持續推動學校教職員工接受 CRC 教育訓練，學務處預計於 115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全校備課日，辦理本校教職員工 CRC 研習活動。
- 六、為協助家庭經濟遭遇緊急變故之學生，使學習不中斷，訓育組持續彙整本校及校外各界急難及弱勢獎助學金之資訊，各項補助之申請窗口、申請資格、補助項目及額度業公告於本校官網(路徑：本校校網>訓育組>相關連結)。
- 七、新生始業輔導日期為 8 月 6、7 日(週四、五)兩日，因應暑期輔導課程至 15 時 10 分，新生始業輔導同步於該時間結束。
- 八、暑期輔導自 115 年 7 月 27 日(週一)起至 8 月 14 日止(週五)，學生於 8 點前到校，開學日為 115 年 8 月 31 日(週一)，當日第一、二節大掃除、班級導師時間、第三節開學典禮、第 4 節課 11 時正式上課，請各班以班級為單位依課程實施校服穿著。
- 九、游泳池暑假期間開放通知，第一階段開放期程 115 年 7 月 6 日~7 月 17 日(不含例假日)，第二階段開放期程 115 年 8 月 17 日~8 月 21 日(不含例假日)  
開放時間：上午:9:00~11:00、下午 14:00~16:00，歡迎本校本校教師職員、退休教師、本校教師親友眷屬、本校學生，多加使用。
- 十、本校管樂社預計於 115 年 8 月 19 日假嘉義市音樂廳辦理成果發表會-樂祭，屆時再請各位師長蒞臨觀賞。
- 十一、115 學年度教室配置圖如附件，請參閱。

### ※ 總務處報告：

- 一、請各班導師幫忙宣導各班若有物品設施損壞，請同仁或指派同學逕至總務處網頁填寫線上報修單，若有遺失或故意損壞，將依規定照價賠償。
- 二、暑假期間不使用的電氣設備，最後一位離開使用空間場所(如辦公室、會議室、教室、實習(驗)工場)時，務必將不使用的電氣設備(如電腦主機、螢幕、事務機器、電燈、電扇、甚至冷氣……)等電源確實關掉，請班上同學務必確實關閉電源及門窗。也請各位同仁秉持「當用則用，當省則省」之理念落實節能減碳政策，以避免不必要的浪費，也確保用電安全。
- 三、採購宣導：  
請同仁逕行公務預算請購時，請務必依採購規範辦理，請勿不實核銷或以藉著教學名義購買私人物品使用，以免觸法。
- 四、學期結束，感謝全校同仁及總務處各位伙伴的合作，對總務處各項事務工作的配合與包容，使本學期各項總務工作尚能順利圓滿完成，預祝各位同仁假期愉快。

五、工程及採購概況

項次	採購性質	名稱	決標日期	工期	預計完工日	得標廠商	現況
1	勞務	114 學年度加強公民教育暨全民國防團體活動	115. 1. 19	115. 3. 10-115. 3. 11	115. 3. 10-115. 3. 11	永益旅行社有限公司	已完工
2	勞務	115 年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小提琴製作與琥珀漆實作	115. 1. 20	115.2.9-115.7.17	115.2.9-115.7.17	黃聖彥小提琴手創館	執行中
3	勞務	115 年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染彩皮革之旅	115. 1. 15	115.2.2-115.2.5	115.2.2-115.2.5	美華鄉間工坊	已完工
4	工程	115 年水電維修工程開口合約	115. 2. 5	115.2.5-115.12.31	115.2.5-115.12.31	龍贏新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中
5	勞務	115 年度第 56 屆全國技能競賽(決賽)師生住宿、運輸勞務採購	115. 2. 12	115.7.28-115.8.2	115.7.28-115.8.2	華辰旅行社有限公司	執行中
6	勞務	115 學年度新生健檢	115. 2. 26	115.9.1-115.9.30	115.9.1-115.9.30	慶昇醫療社團法人慶昇醫院	執行中
7	勞務	114 學年度高二學生校外教學參觀旅行	115. 3. 6	115.4.8-115.4.10	115.4.8-115.4.10	國益旅行社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	已完工
8	勞務	115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嘉義區等 11 個就學區共同闡場辦公場域租借及住宿勞務採購	115. 3. 10	115.6.25-115.7.6	115.6.25-115.7.6	亞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中
9	勞務	115 年本校校園樹木修剪與樹枝幹清運(開口契約)	115. 3. 19	115.3.19-115.12.31	115.3.19-115.12.31	漢華企業社	執行中

10	勞務	115 學年度工業類學生技藝競賽師生住宿飯店	115. 4. 2	115.11.24-115.11.27	115.11.24-115.11.27	華辰旅行社有限公司	執行中
11	勞務	115、116 學年度租用學生專車勞務採購	115. 4. 14	115.7.16-117.7.15	115.7.16-117.7.15	新嘉汽車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中
12	財物	115 年度汽車科缸內直噴架上引擎採購案	115. 4. 9	45 日曆天	115.5.24	鴻德教育器材有限公司	已完工
13	勞務	115 年度化工科場域老舊電力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採購	115. 4. 16	30 日曆天	115.5.16	冠能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執行中
14	工程	115 年校園 AC 道路修補工程	115. 4. 17	30 日曆天	115.5.17	冠富營造有限公司	執行中
15	勞務	115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嘉義區等 11 個就學區共同闡場布置隔間勞務採購	115. 5. 12	115.6.25-115.7.6	115.6.25-115.7.6	巨蛋展覽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中
16	財物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二、三年級教科書採購	115. 5. 16	二三年級教科書 115 年 6 月 17 日前...	二三年級教科書 115 年 6 月 17 日前...	五楠圖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中
17	財物	115 年電子科協作型手臂整合系統採購	115. 6. 2	90	115.9.2	達明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中
18	勞務	115 年嘉義高工後方水溝雜草樹木及水溝淤泥清潔工程	115. 6. 2	30	115.7.2	嘉展土木包工業	執行中
19	財物	115 年化工科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		45			發包中
20	勞務	115 冷氣機共同供應契約額外項勞務採購案		60			發包中
21	勞務	115 年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		115.7.20-115.7.24			發包中

	智慧型手機維修 及清潔				
--	----------------	--	--	--	--

## ※ 實習處報告：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習處秉持「深化競賽培訓、提升實作效能、精進技藝課程、落實檢定輔導、強化產學連結」之核心目標，各組密切協作，積極推動多項重要業務。本學期在技能競賽上繳出亮麗成績單，在設備充實、課程計畫、分發招生及職安衛法制化等面向亦均依程序穩步推進，完成多項重要里程碑。

## ◎ 實習組報告：

### 一、工科賽獎勵與海外研習

(一) 114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工業類技藝競賽金手獎選手海報製作完成後，由校長親送各選手畢業國中母校，彰顯學校對學生成就的重視。辦理「許富子謝清文扶弱拔尖獎勵金」，對獲獎選手及指導老師進行表揚獎勵。

(二) 本校金手獎前三名共 5 位優秀學生（電機三甲：林宇豐、莊士賢；電機三乙：李濬閔、陳嵩麟；製圖三甲：徐宛鈺）完成報名，於 115 年 5 月 18 日至 29 日赴日本進行海外專業研習，實習處辦理公假及午餐停伙等行政配套。

### 二、教學計畫申請與執行

推動 115 學年度「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計畫」及「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初審計畫填報，送交國教署審查。本學期業師協同教學執行科別為化工科及電機科，提醒各科留意核銷期限及成果報告準備。

### 三、充實教學及實習設備計畫

115 年度資本門經國教署複審，核定全額補助 2,228,000 元，並於 5 月 12 日召開科主任會議說明採購設備規定及注意事項，各科依核定項目進行請購；對於單價超過核定 20% 之設備，已依規定函報國教署並獲准同意調整，請各科 9 月 30 日前完成核定設備請購。

### 四、115 學年度工科賽籌備啟動

完成 115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工業類技藝競賽」第一階段報名，請各科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各職種校內選手選拔；工科技藝競賽訂於 11 月 24 日至 11 月 27 日，地點：桃園北科附工。

## ◎ 實用技能組報告：

### 一、職場參觀與校外實習

115 學年度職場參觀計畫申請 18 案，目前進行複審中，參與計畫科別為：水電技術科 4 案、建築科(含綜高)2 案、室設科(含裝潢技術科)4 案、製圖科(含電繪科)8 案。

### 二、國中技藝教育

115-1 國中技藝教育預計開班：電機科（蘭潭國中、南興國中，嘉科實中洽談中）、化工科（蘭潭國中）、空調科（蘭潭國中）、汽車科（南興國中）、建築科（南興國中）等持續合作。

### 三、實用技能學程分發作業

115 學年度辦理報名說明會（4 月 24 日）、受理集體及個別報名（5 月 21 日至 22 日），

完成放榜（6月11日）及報到（6月12日）。

本校招生科別及初步錄取情形如下：

科別	型態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水電技術科	日間	31人	17人
電腦繪圖科	日間	31人	23人
機械修護科	夜間	1人	0(不開班)
裝潢技術科	夜間	9人	0(不開班)
微電腦修護科	夜間	2人	0(不開班)
塗裝技術科	夜間	0人	0(不開班)
汽車修護科	夜間	5人	0(續招)
合計		79人	

#### 四、各項經費執行核銷

實用技能班開辦費、回流材料費、選手訓練材料費、產特業務費、補救教學鐘點費等，持續辦理請購與核銷。

#### ◎就業組報告：

##### 一、技能檢定

- (一) 完成 115 在校生工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校內團報收件，4月12日（星期日）順利辦理學科測試，術科試務配套資料整備完成並送相關機構審查。辦理 114 年度乙級技能檢定敘獎，相關資料於 4 月統一送出請示敘獎。
- (二) 技能檢定中心派員於 3 月 3 日至本校辦理 114 年度技能檢定業務稽核，就帳務及作業提出注意修改事項，已通知各科配合改善。

##### 二、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

- (一) 寒假梯次（第一梯次）：共申請 9 案，通過 5 案，寒假梯次已辦理完畢（小提琴製作與琥珀漆實作、Canva 工作坊、染彩皮革之旅）；暑假梯次預定辦理（Felo+Padlet 工作坊、Python 與 Fintech-ETF 量化初階工作坊）。
- (二) 暑假梯次（第二梯次）：通過申請 7 案（建圖導航自主移動機器人應用實作、智慧型手機維修及清潔、AI 與 n8n 工作坊、Git 工作坊、LangChain 工作坊）。
- (三) 115 年度下半年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報名截止 6 月 18 日，請職業類科教師把握時機報名。

##### 三、公益服務計畫

115 學年度財團法人仰望教育基金會「服務換學習愛無限計畫」，由空調科及機械科申請辦理，推動學生透過服務學習獲取多元學習資源。

#### ◎研究發展組報告：

##### 一、第 56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賽——輝煌成績

3 月 23 日至 28 日，本校以 18 職種、94 位選手（青年組 73 人、青少年組 11 人、國中生組 10 人）參賽，比賽地點橫跨南分署及成大南工，辦理住宿、接駁車、保險及公假等完整行政配套。

成績匯總：

青年組：3 金、4 銀、3 銅、5 優勝、18 佳作

青少年組：2 銀、2 銅、4 佳作

全校合計：3 金、6 銀、5 銅、5 優勝、22 佳作

金牌獲獎職類：

機器人系統整合（電機三乙陳煒淙、黃宇聖）

工業設計技術（製圖二甲邱子盈）

## 二、第 56 屆全國技能競賽決賽籌備

決賽地點：南港展覽館；青年組 7 月 29 日至 8 月 2 日，青少年組 7 月 31 日至 8 月 2 日。

本校參賽選手：

- 青年組：16 位（工業控制、砌磚、自主移動機器人、家具木工、冷凍空調、外觀模型創作、工業設計技術、機器人系統整合等職類）
- 青少年組：2 位（CAD 機械設計製圖、工業控制）
- 另有本校教師指導之蘭潭國中學生 2 位（自主移動機器人）
- 行政配套：選手公假 6 月 15 日至 7 月 28 日（共 45 天）；訓練保險 30 天；服務同學保險 6 天；訓練指導費計畫書完成初審修正，各科先按原計畫執行，待經費核撥後下授請購。

## 三、115 年全國高中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

- 4 月 30 日至 5 月 2 日，本校化工科、電機科共 4 組 16 位學生進入決賽（臺灣科學教育館）。
- 獲獎成績：
  - 電機與電子群專題組第三名：VisionGuide 智能手杖（電機三乙，指導教師：劉榮輝、曾又韋）
  - 電機與電子群創意組佳作：OneLine 智慧生產包裝系統（電機三甲/三乙，指導教師：曾又韋、曾揚博）

## 四、職業安全衛生師資培訓推動

配合教育部辦理「一般種子師資培訓課程」及「專業種子師資培訓課程」，協助培訓校內職安衛教育訓練人才，相關資訊公告於「學校安全衛生網」。

## 五、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修正

依教育部國教署 114 年 8 月實地諮詢輔導建議，召開職安衛管理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提本學期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下列四項法規修正：

- 「職業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訂定管理辦法」
-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
- 「危害鑑別風險評估管理辦法」
- 「實習場所緊急事故之應變通報程序」

## ※進修部報告：

- 一、感恩校長充分支持與信任、日校師長協助進修部課程教學，藉由家長會、校友會資源

挹入，協助行政團隊優化及老師專業教學，激發學生學習熱情與活力，建構安全溫馨友善校園。

- 二、提醒教師評分時能兼顧學生各項學習指標、以常態分佈為原則。進修部核定班成績考評採學年學時制。夜間實用技能班汽修科，其成績考評採學期學分制，學生須實得150學分才能畢業；因夜間修讀學分數限制，學生要每科都及格才有可能取得畢業證書，請任課老師評分時也能多予關注考量。
- 三、115學年度進修部招生科班如下：核定班有**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電機科、電子科、室設科各1班**；夜間實用技能學程有**汽車修護科、機械修護科、微電腦修護科、塗裝技術科、裝潢技術科各1班**。請同仁們多予招生宣導。
- 四、進修部115學年第1學期招收轉學生即日起接受報名，轉學考試日期為：115年8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點。若有適合轉讀進修部學子，請同仁推薦引導，簡章如**進修部-附件一**所示。
- 五、115學年度第1學期成人推廣教育班招生簡章，如**進修部-附件二**所示。
- 六、115學年度第1學期行事曆，如**進修部-附件三**所示。
- 七、暑假返校日及相關行事曆請參閱註冊組說明，如**進修部-附件四**所示；煩請各班導師依相關期程，到校協助班級事務進行。
- 八、祝賀兩位老師光榮退休！感謝鄭博文、劉政益老師帶領學生馳騁在專業的道路上。您們傾注青春、春風化雨，是學校最珍貴的資產。祝福兩位老師在未來的日子裡，卸下教職的重擔，充飽電力、踩足油門，盡情享受健康、快樂又自由的退休新生活！
- 九、祝福所有師長同仁暑假順心，身體健康、家庭幸福美滿。

#### ◎教學組報告：

- 一、進修部及夜實技班115學年第1學期教科書選用已送請核備，將委請總務處備書，感謝各科召集人及老師們的協助，開學當日再請各位導師同仁協助發書作業。
- 二、依規定畢業典禮後高三教師超時兼代鐘點費，將統一於6月份教師差假鐘點及兼代鐘點發放造冊收回，請各位相關同仁留意。
- 三、進修部分別於第10、15週實施本學期第一、二次作業檢查，感謝導師及任課教師之協助。
- 四、作業檢查之後，煩請任課教師提送【作業檢查書寫優良同學名單】簽報獎勵
- 五、教室日誌填寫感謝所有導師的協助指導，仍請各班依規定詳實填寫。本學期教室日誌請轉知學藝股長填寫至6月30日。

#### ◎學務組報告：

- 一、生活週記簿，已抽查完畢，各班寫作情形大致良好，有少數同學有缺交現象，並依導師建議名單，書寫良好者予以敘獎；感謝導師辛勤的付出。
- 二、下學期註冊時，各班如同學有就學貸款之需求者，請導師予以轉介至學務組，並提早至台銀辦理貸款作業。
- 三、115學年度成人推廣教育115-1預計開辦室內配線丙級證照班、Auto CAD電腦繪圖班及Solid Works立體繪圖班；115-2期預計開設Auto CAD電腦繪圖班及立體繪圖丙級證照班，開班計畫書已送審待核定中。

#### ◎註冊組報告：

- 一、【附件二】為114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暑假行事曆暨注意事項，請各位同仁參閱。
- 二、各位老師請於7月2日前繳交期末考成績及學期總成績。
- 三、註冊組訂於7月14日，公告補考明單及補考科目
- 四、7月21日將舉行第一次補考，請學生攜帶學生證並著校服。
- 五、7月28日進行第二次補考。
- 六、8月10日為進修部轉學考報名截止日。

七、8月12日上午十點舉行轉學考試，8月14日下午四點前公告錄取名單;並於8月17日下午五點前完成新生報到手續。

◎衛生組報告：

- 一、本學期進修部班際羽球比賽已於5月18日舉辦完成，恭喜各班獲獎同學，衛生組將統一敘獎和頒發獎狀。
- 二、115-1學年度新生健檢時間：115.09.17(週四)18:30-20:30。

◎生活輔導組報告：

- 一、114-2年度申請銷過僅一位汽修三忠-江○彥同學，依校規執行銷過，預計六月底前結束。
- 二、依校規明訂病假需提出相關就醫證明(防疫假除外)。若未依規定提出，將不予准假。
- 三、若有同學需臨時外出，請導師或授課老師提醒同學，務必到生輔組填寫臨時外出登記簿。授課老師若有發現臨時外出未請假同學，請授課老師通報生輔組，針對上課期間未報備不假離校者，將依校規進行懲處。
- 四、針對春暉專案乙案，已送出尿篩化驗，依檢驗結果安排後續會議。

◎輔導教師報告：

- 一、上學期諮商晤談與聯繫諮詢為78人次，下學期諮商晤談與聯繫諮詢為52人次(截至115/6/12止)，共計130人次，統計學生下學期主要議題為情緒困擾、生活壓力、生涯輔導。感謝各位導師這學年的轉介服務與系統合作。
- 二、煩請高一、高二導師在7/31前，填寫校務系統中的學生綜合資料表(B表)，包含【個別輔導紀錄】及【家庭聯絡紀錄】，系統操作方式已發放紙本及線上版本予導師。
- 三、依特殊教育法規定，特教生之成績考查應予以彈性，煩請任課老師視學生狀況，並依個別化教育計畫，處理特教生學業成績。

# 國立嘉義高工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學生招生簡章

## 進修部

- 一、報考資格：**轉二年級以上班級必須同群科**
  - (一)高級中學或高級進修部修畢一下、二下必須是同科生或持有課程**修業證明書**者。
  - (二)高級職業學校或高級進修部職業科修畢一下、二下必須是同科生或持有課程**修業證明書**者。
  - (三)五年制專科學校修畢一下、二下必須是同科生或持有課程**修業證明書**者。
- 二、報名手續：
  - (一)填寫報名表(附貼二吋相片兩張)。
  - (二)繳驗歷年成績單或修業證明書。
  - (三)繳交報名費 400 元整(原本校日間部學生免收)。
  - (四)身分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
- 三、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5 點止。
- 四、考試日期及地點：
 

**115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10 點**，於本校資訊大樓 2 樓。
- 五、招生科別及考試科目：
 

招生科別：機電、電腦機械製圖、電機、電子、室內空間設計科。  
 考試科目：筆試(80%)--國文及社會學科(報名時發給題庫)。  
 口試(20%)--服裝儀容及生活常規。
- 六、錄取公告：
 

**115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4 點前公告於本校網站及校務處前公佈欄。
- 七、錄取報到：
 

**115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5 點前至本校校務處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一)、大頭照-相片光碟(製作學生證使用)。
  - (二)、請自原校健康中心取回一年級新生體檢資料卡，並交由本校護理師存檔。
  - (三)、填寫「免學費」補助申請表(若審核未符合者，需全額繳交學費)，具「特殊身分」(低收入、中低收入、身障、原住民、特殊境遇等)，另寫補助申請表。
  - (四)、申請身障補助學雜費學生(非重讀生)需補繳 **114 年度家庭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已婚者與配偶合計)及新式戶口名簿一份。
- 八、聯絡電話：05-2785851

附註:依國教署 113 年 5 月 23 日臺國署高字第 1135402289 號函指示：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 3 點規定，學生重讀、轉學或復學後，得就扣除原學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

國立嘉義高工  
成人推廣教育中心

成人推廣教育班招生簡章



- 開班宗旨**：
- 1、訓練社區民眾獲得第二專長，增加就業能力，適應社會需要
  - 2、培養社區民眾具有高尚典雅的休閒知能
  - 3、培養社區民眾及上班族習得電腦應用知能

一、招收班別：(各班學費不含書籍費、材料費)

班 別	上課時間	課程節數	學 費	班 別	上課時間	課程節數	學 費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AutoCAD 班(上下學 期皆開班)	週二、四 18:15 ~ 22:00(暫 定)	160	\$8,000 元	丙級室內配線(屋內 線路裝修)證照班(下 學期開班)	週一、五 18:30~ 21:30(暫 定)	112	\$8,000 元 (自備材料 費 9,000 元)
電腦輔助機械立體製 圖 SolidWorks 班(上 下學期皆開班)	週三、五 18:15 ~ 22:00(暫 定)	160	\$8,000 元				

(註：上課時間可能因任課教室之使用與配合任課教師而有所調整)

二、招收對象：18 歲以上之社會青年。

三、修業期限：約 16~20 週 (依各班開課之節數，每節 45 分鐘)。

四、報名地點：嘉義市東區彌陀路 174 號 國立嘉義高工成人推廣教育中心(進修部辦公室)

五、報名手續：填寫報名表、1 吋照片 1 張

舊學員報名任一班別，學費 9 折優惠。

六、結 業：修業期滿且成績及格者(缺、曠課未達授課總時數百分之十)發給結訓證書。

七、第一學期報名時間：每年 7 月開始接受報名。(第一學期上課期間：9 月至 12 月)

八、第二學期報名時間：每年 1 月開始接受報名。(第二學期上課期間：3 月至 6 月)

九、開訓及結訓地點：本校行政大樓四樓視聽教室，請全體學員到場參加開訓及結訓典禮。

十、退費標準：

1. 學員於正式開課前辦理退課，退還學費 90%；至開課日起未達全期 1/3 欲申請退費，退還學費 50%；至開課日已逾全期 1/3 者，不予退費。

2. 已繳代辦費者，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成品者，發給成品。

3.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者，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十一、師資：推廣教育師資主要以本校各相關類科合格專任教師授課指導，另生活美語班及文創商品設計班師資乃依據本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由推廣教育審查小組敦聘外聘專業師資進行授課。



##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5 學年度進修部第 1 學期行事曆(初稿)

115.06.30 校務會議○○

星期月次	週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工 作 事 項
七月		5	6	7	8	9	10	11	9日新生報到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八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27日全校備課日(上午學務處兒童公約研習;下午輔導室家庭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28日全校備課日、校務會議、學務暨輔導會議;進修部新生導師座談會;進修部新生始業輔導
	一	30	31						31日開學日;期初教務暨學務會議;第1節常規宣導、第2節開學典禮第3~4節發書、第5節正式上課
九月				1	2	3	4	5	
	二	6	7	8	9	10	11	12	7日上課(1);9日第二專長班開訓
	三	13	14	15	16	17	18	19	14日上課(2)17日高一新生健檢;
	四	20	21	22	23	24	25	26	21日班會、公訓;25-28日中秋節
	五	27	28	29	30				28日孔子誕辰紀念日
十月						1	2	3	
	六	4	5	6	7	8	9	10	5日上課(3);9-11日國慶日放假
	七	11	12	13	14	15	16	17	12日上課(4)13-15日第一次段考(導師隨班監考);硬體字比賽;13日第一次導師會議;15日藝文活動
	八	18	19	20	21	22	23	24	19日班會、公訓;第一次作業檢查(專業科目含工廠實習);24-26日光復節
	九	25	26	27	28	29	30	31	
十一月	十	1	2	3	4	5	6	7	2日上課(5);6日校慶運動會(當晚停課)
	十一	8	9	10	11	12	13	14	9日班會、公訓
	十二	15	16	17	18	19	20	21	16日上課(6)
	十三	22	23	24	25	26	27	28	23日上課(7);25-27日第二次段考;25日第二次導師會議;27日藝文活動
	十四	29	30						30日班會、公訓;第二次作業檢查(共同科目)
十二月				1	2	3	4	5	
	十五	6	7	8	9	10	11	12	7日週會
	十六	13	14	15	16	17	18	19	14日上課(8);15日週記抽查
	十七	20	21	22	23	24	25	26	21日歲末聯歡活動(班會、公訓);23日第二專長班結訓;25-27日行憲紀念日
	十八	27	28	29	30	31			28日上課(9)
一月							1	2	1-3日元旦放假
	十九	3	4	5	6	7	8	9	4日班會、公訓
	廿	10	11	12	13	14	15	16	11日上課(10);15-20日期末考(18日導師隨班監考);15日期末教務暨學務會議
	廿一	17	18	19	20	21	22	23	20日校務會議,學期結束;21日寒假開始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二月			1	2	3	4	5	6	4-10日春節年假
		7	8	9	10	11	12	13	11日開學日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27-3/1 和平紀念日放假
		28	3/1						

■ 休假日    ■ 期中測驗

## 國立嘉義高工進修部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暑假行事曆暨注意事項

日期	星期	時間	項目	行事摘要
7月1日	三		暑假	暑假開始
7月14日	二	下午3點前	公佈補考名單	學校進修部網頁公佈補考名單及補考科目
7月21日	二	下午7點	第一次補考	採多元評量方式，教師應於期限(3天)內送補考成績
7月24日	五	下午3點	第一次補考成績公告	公告實技班第一次補考成績及核定班第二次補考學生名單
7月28日	二	下午7點	第二次補考	採多元評量方式，教師應於期限(3天)內送補考成績
7月31日	五	下午3點	應重讀名單公告	公告 114 學年度應重讀名單
8月10日	一	下午5點	轉學考報名截止	轉學考報名截止
8月12日	三	上午10點	轉學考試	轉學考試
8月14日	五	下午4點前	轉學生錄取	轉學生錄取公告
8月17日	一	下午5點前	轉學生報到	轉學生報到，轉學證明書，補繳資料
8月21日	五	下午3點	新生編班	新生編班公告
8月28日	五	下午5點	新生導師座談會	請新生班級導師至導師辦公室召開座談會
8月28日	五	晚上6點 晚上7點	全校返校日 新生及轉學生始業輔導	1.全校返校日 2.全體高一新生及轉學生參加
8月31日	一	晚上 6點05分	註冊、開學	1.樂群堂集合；開學典禮後、領取書籍，並正式上課 2.發註冊須知及註冊繳費劃撥單

## 附 註

- 補考成績及轉學生錄取等資訊，請自行於本校首頁→行政單位→進修部或校務處前公佈欄查詢，不另行通知。
- 無故未如期返校者依「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學生獎懲規定」處分，返校當日發放學期成績單、公佈補考名單。
-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須知暨註冊費繳費單於開學當日發放各班級導師。**
- 軍人子女、軍公教遺族、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學生等各項特殊身分助學補助，其學雜費減免或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請於下學期開學前向校務處註冊組洽詢，逾期辦理需先繳納全額註冊費用，嗣後再依補助金額退費。
- 返校時，務必穿著校服，儀容務必整齊，未穿著校服者需查驗學生證。
- 只檢驗通過部分教科書之同學，仍需繳交全額書籍費；待領取新書之後，再辦理退費。
- 暑假期間進修部上班時間調整為早上8點至下午5點，有事洽詢者請勿於夜間撥打電話。**

## 暑假期間學生應遵守事項（各年級學生應詳加閱讀並嚴格遵守）

- 不參加幫派或非法組織、鬥毆滋事、遊蕩街頭；亦不涉足任何有礙身心之場所。
- 不抽煙、不賭博、不飲酒、不閱讀不正當書刊、不可無照騎機車或飆車。
- 旅遊活動應事先稟告家長，並注意各項安全，嚴禁自行組隊登山。
- 如辦理校內外各項團體活動，一定要向學校提出申請，經校方核准並繳交家長同意書後始可辦理；也不可隨意答允外校之邀約。
- 校外工讀時應慎選工作性質及環境，工讀的地點、時間及聯絡電話須告知家長。
- 暑假期間來校均應服裝整齊，不得穿著拖鞋或奇裝異服。
- 學生於假期中有任何疑難，可向導師或校安老師請求協助支援，電話：2785851 或 2777077。
- 衛生署公告，依托咪酯類（摻入菸油型態）、大麻、混合毒品包及  $\alpha$ -PiHP（彩虹菸）列入「麻醉藥品管理條例」管理，不得輸入、製造、販賣、持有、施打或吸食，違者依法懲處。
- 禁止進入電動遊藝場，違者經查獲記大過乙次；玩賭博性電動玩經查獲將依公然賭博罪送警究辦。
- 暑假期間若因飆車或嚴重破壞校譽行為，被警方或校外會查獲，經查證屬實者記大過乙次。
- 利用暑假時間整理校服，返校日及開學之後，不得再有穿著便服外套情形。

※ 招收進修部二、三年級轉學生。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8 月 10 日(星期一)止，請洽進修部。

※ 學生於註冊上有困難者，請及早辦理就學貸款或與慈善機構聯繫、申請。假日期間請節制消費，減少購買奢侈產品或經常進出娛樂場所，以免造成開學後之註冊費繳交困難問題發生。

## ※輔導室報告：

### 一、工作成果報告

本學期輔導工作依據本校輔導工作計畫辦理，感謝各處室同仁及導師、任課教師協助，使各項輔導工作依計畫順利完成。本學期各項工作實施項目與活動辦理內容如下表：

項次	實施項目	實施方式	主辦	輔導室實施成果
1	健全輔導組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li> <li>2. 組成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li> <li>3. 組成生命教育推動小組。</li> <li>4. 組成家庭教育推動小組。</li> <li>5. 擬訂年度輔導工作計畫。</li> <li>6. 落實三級預防輔導工作。</li> </ol>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及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生命教育推動小組、家庭教育推動小組。</li> <li>2. 於8/29召開工作會議擬定114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li> <li>3. 依據輔導工作計畫落實三級預防輔導工作。</li> </ol>
2	建立學生輔導資料與設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並更新學生綜合基本資料表。</li> <li>2. 建立高關懷個案名單與資料。</li> <li>3. 建立特殊教育與特殊身份學生名單。</li> <li>4. 規劃經費充實設備。</li> <li>5. 添購輔導相關資料。</li> <li>6. 維護、更新學生校務輔導系統。</li> <li>7. 建立畢業生升學、就業資料。</li> </ol>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實習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新生訓練提供學生綜合基本資料填寫說明，由導師帶領學生填寫。</li> <li>2. 生涯規劃課指導學生更新學生綜合基本資料表內容。</li> <li>3. 經轉銜系統、導師轉介等方式由輔導教師建立高關懷個案名單，並進行認輔或個別輔導。</li> <li>4. 建立特教與特殊身份學生名單，由責任輔導教師進行關懷。</li> <li>5. 編列經費規劃購置相關圖書、影片及生涯探索資訊，供師生借閱運用。</li> </ol>
3	實施學習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培養良好學習態度與合適學習策略。</li> <li>2. 指導學生善用圖書館與雲端學習資源。</li> <li>3. 實施學習預警。</li> <li>4. 辦理補救教學。</li> <li>5. 發現學生特殊才能與技能。</li> <li>6. 實施個別或團體輔導。</li> <li>7. 編印學習輔導專刊。</li> <li>8. 購置相關書籍、影片。</li> <li>9. 設置「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工作小組」並推動相關業務。</li> </ol>	教務處 圖書館 教務處 教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學期適應量表，篩選學習適應困難學生，提供相關學習輔導策略。</li> <li>2. 辦理學習歷程檔案競賽，學習成果組計48件作品參賽，多元表現組計50件作品參賽。得獎作品共16件。</li> <li>3. 針對高二學生辦理學習歷程檔案精進講座，提升學生主動規劃學習及反思之能力，共19人報名。</li> <li>4. 生涯規劃課說明學習歷程檔案建置與上傳。</li> <li>5. 定期編輯發放學習輔導專刊。</li> </ol>

4	實施生涯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實施各科類科課程及未來進路介紹。</li> <li>2. 實施興趣、性向、學系探索等心理測驗。</li> <li>3. 提供升學資訊。</li> <li>4. 辦理升學輔導講座及相關活動。</li> <li>5. 辦理大學校系到校宣導活動。</li> <li>6. 宣導鼓勵參加大學營隊。</li> <li>7. 辦理大學校系參訪。</li> <li>8. 邀請校友專題演講或座談。</li> <li>9. 提供就業與職業訓練資訊。</li> <li>10. 培養專業技能取得證照。</li> <li>11. 宣導職業道德觀念。</li> <li>12. 辦理企業參訪與徵才活動。</li> <li>13. 編印生涯規劃輔導專刊。</li> <li>14. 購置相關書籍與影片。</li> </ol>	<p>實習處</p> <p>輔導室</p> <p>教務處</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學務處</p> <p>實習處</p> <p>實習處</p> <p>實習處</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警專招生宣導講座，高三共計 7 人參加。</li> <li>2. 邀請 104 人力銀行職涯講師劉晨慧蒞校主講「大學申請入學面試技巧講座」輔導講座，高三共計 102 人參加。</li> <li>3. 辦理大學申請入學模擬面試，感謝 9 位教師擔任面試委員，高三共計 23 人參加。</li> <li>4. 邀請雲科大室內設計暨建築系黃瑞菘教授蒞校主講「甄選入學書審暨面試」輔導講座，高三共計 125 人參加。</li> <li>5. 5 月-6 月辦理技專校院甄選入學模擬面試，共計 11 場次，感謝 25 位教師擔任面試委員，高三共計 94 人參加。</li> <li>6. 辦理南華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個別指導，由南華大學 4 位教授到校指導 8 位高三同學。</li> <li>7. 辦理虎科大飛機工程系招生宣導講座，由電機科三年級參與，共計 72 人。</li> <li>8. 辦理北科大分子系招生宣導講座，由化工科三年級參與，共計 95 人。</li> <li>9. 辦理旺宏電子招生宣導說明會，自由報名參加共 2 人。</li> <li>10. 定期編輯發放生涯輔導專刊。</li> <li>11. 張貼及網路公告大學營隊資訊，鼓勵學生參加。</li> <li>12. 實施興趣、性向、學系探索等心理測驗提供綜高學生試探、分流與選擇校系之參考與準備方向。</li> </ol>
---	--------	--	---	--

5	推動生命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生命教育推動小組</li> <li>2. 設置校園危機處理小組。</li> <li>3. 生命教育暨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與危機處理計畫。</li> <li>4. 生命教育融入各科教學。</li> <li>5. 舉辦專題講座、影片欣賞。</li> <li>6. 實施班會議題討論。</li> <li>7. 規劃校園安全環境、繪製安全地圖。</li> <li>8. 實施環境教育與衛生宣導。</li> <li>9. 辦理生命教育(心理健康促進)活動。</li> <li>10. 推動志願服務學習。</li> <li>11. 佈置心靈走廊。</li> <li>12. 遴派教師參加校外研習。</li> <li>13. 編印生命教育輔導專刊。</li> <li>14. 購置生命教育圖書、影片。</li> </ol>	<p>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圖書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生命教育推動小組。</li> <li>2. 辦理輔導股長幹部訓練進行憂鬱自傷及霸凌防治宣導。</li> <li>3. 配合志工社辦理生命教育講座。</li> <li>4. 4/14 辦理生命探索攀樹體驗活動，在專業團隊安全引導下鼓勵學生挑戰自我，覺察身心反應與內在感受。</li> <li>5. 4/15 辦理生命歷程與自我價值認同輔導講座，引導學生反思生命意義、覺察情緒經驗，理解成長中不同階段的轉變。</li> <li>6. 1/6 辦理行政人員、4/20 辦理行政人員及教師心理健康研習暨自殺防治案例演練，依據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針對校園危機事件案例進行SOP演練。</li> <li>7. 4/22 辦理生命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暨親職教育講座，主題「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學習辨識青少年憂鬱情緒表現與高風險警訊，並瞭解因應方式與相關求助資源。</li> <li>8. 5/20 辦理表達性藝術和諧粉彩實作輔導知能研習，引導教育工作者覺察自身生命經驗，並藉由創作分享增進情感支持的能力。</li> <li>9. 6/23 辦理藝術治療輔導增能講座，結合流動性媒材相關理論，理解如何應用在輔導實務工作。</li> <li>10. 規劃療心安靜角設置，引導學生學習情緒覺察、冷靜策略與自我調節能力。</li> <li>11. 5 月辦理伊甸基金會零錢捐活動，建立學生樂於分享的生命經驗。</li> <li>12. 定期編輯發放生命教育輔導專刊。</li> </ol>
---	--------	--	--	--

1. 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學務處	1. 各項委員會組成符合性別比例規定。
2. 成立學生懷孕事件處理小組。	輔導室	2. 輔導股長幹部訓練進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及數位性別暴力、兒少性剝削防治宣導。
3. 建立校園性別事件申訴管道。	學務處	3. 配合性別平等教育日設計雙週活動，網頁進行多元性別認識、性別刻板印象與兒少性剝削防治等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搭配設計課程學習單與線上心得填寫，鼓勵用心完成者可獲得嘉獎與獎勵品。
4. 各項委員會之組成符合性別比例規定。	人事室	4. 3/18 辦理性別平等週會講座，邀請小足跡諮商所賴芸秀諮商心理師主講「練愛戀愛—感情中的迷思」，以現場票選方式互動參與瞭解高中生對感情的想法，由高一、高二班級參加。
5. 教師聘約納入性平相關規定。	人事室	5. 4/2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講座，配合善牧基金會邀請孫中肯心理師，與學生討論未成年懷孕議題、安全性行為與情感界線，由志工社及體育班同學參與。
6. 擬定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分工表	輔導室	6. 優質化 SEL 社群進行 10 堂情緒與職場溝通融入課程，參與班級為塗裝一、空調二，並於 5/20 辦理公開觀課。
7. 規劃年度推動性平教育經費。	主計室	7. 優質化 SEL 社群於 5/27、6/3 辦理課程諮詢，邀請專家提供學生進行情緒課程時可修正部份與精進建議。
8. 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科教學。	教務處	8. 5/27 辦理優質化 SEL 社群精進研習，主題為「覺察情緒界線」，提供教師具體語句觀察並協助學生表達情緒觀點，降低上課時班級衝突機率。
9. 舉辦專題講座、影片欣賞。	學務處	9. 6/3 辦理優質化 SEL 社群精進研習，主題為「以 SEL 提升學生情緒控制與表達」，並且加入情感教育議題，讓老師們練習可以如何引導學生討論。
10. 實施班會議題討論。	學務處	10. 生涯規劃課進行校園性別事件、兒少性剝削、數位性別暴力等法規宣導。
11. 舉辦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	輔導室	11. 藉由輔導股長轉傳相關資訊與班會
12. 遴派教師參加校外研習。	教務處	
13. 編印性別平等教育專刊。	輔導室	
14. 購置性別平等教育書籍與影片。	圖書館	

7	推動家庭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家庭教育推動小組。</li> <li>2. 家庭教育推動工作計畫。</li> <li>3. 辦理親師座談會。</li> <li>4. 設置親師聯繫專線：2752253，與親師聯繫網路通訊群組。</li> <li>5. 設置輔導諮詢專線：2756443。</li> <li>6. 家庭教育融入各科教學。</li> <li>7. 編印親職教育手冊。</li> <li>8. 辦理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講座及相關活動。</li> <li>9. 提供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家庭教育諮詢、諮商或輔導。</li> <li>10. 遴派教師參加校外研習。</li> <li>11. 編印家庭教育輔導專刊。</li> <li>12. 購置相關書籍與影片。</li> </ol>	<p>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圖書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家庭教育推動小組。</li> <li>2. 訂定家庭教育推動工作計畫。</li> <li>3. 3/25 辦理家庭教育主題學生講座，由志工社學生參與。</li> <li>4. 設置輔導諮詢專線：2756443。</li> <li>5. 實施家庭教育課程融入教學，合計五個班。</li> <li>6. 4/29 辦理家庭教育輔導知能研習暨親職講座兩場，邀請興大附中退休校長陳勇延校長主講，共計出席家長 21 人次、教師 41 人次。</li> <li>7. 提供監護人或照顧者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相關內容紀錄於輔導諮商系統。</li> <li>8. 外聘黃雅梅心理師、許瑋佑心理師協助提供重大違規或高風險個案照顧者家庭教育諮詢，協助提升家庭支持及照顧功能，降低個案風險。</li> <li>9. 定期編輯發放家庭教育輔導專刊。</li> </ol>
8	推動多元文化教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多元文化教育相關活動。</li> <li>2. 多元文化教育融入各科教學。</li> <li>3. 遴派教師參加校外研習。</li> <li>4. 購置多元文化教育相關書籍與影片。</li> </ol>	<p>輔導室 教務處 教務處 圖書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生涯規劃教學融入多元文化議題，增進學生對多元文化的認識及尊重。</li> </ol>

9	個別諮商與團體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關懷學生之辨識、輔導與轉介。</li> <li>2. 推動認輔制度。</li> <li>3. 實施班級團體輔導。</li> <li>4. 培訓輔導股長。</li> <li>5. 舉行個案會議。</li> <li>6. 辦理學生座談或小團體輔導。</li> <li>7. 舉辦輔導講座或主題工作坊。</li> </ol>	<p>導師</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關懷學生轉介 1 人，提供認輔 1 人，由責任輔導教師開案晤談 10 人。</li> <li>2. 認輔學生共 5 人，由劉榮輝老師、簡嘉菱組長、陳勝利主任協助進行定期關懷，並由輔導室官方帳號不定期提供相關輔導資訊，提升認輔教師輔導知能。</li> <li>3. 進行輔導股長幹部訓練，說明輔導股長工作職責與注意事項。</li> <li>4. 辦理班級輔導共 5 場次。</li> <li>5. 辦理小團體-人際溝通方程式，共 10 人次參與。</li> <li>6. 辦理學生輔導講座 3 場次、教師輔導研習 6 場次、親職講座 3 場次。</li> <li>7. 轉介專輔心理師個案 5 人。</li> <li>8. 個別諮商總人次：263 人次 (高一 133 人、實汽一 19 人、高二 73 人、實汽二 12 人、高三 25 人、實汽三 1 人；截至 6/12 止)。</li> </ol> <p>▲個案類型分析： 情緒困擾 29.65%、人際困擾 22.81%、性別議題 14.45%。</p>
10	實施心理測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實施各學期期初關懷量表。(全校)</li> <li>2. 實施人格測驗。(高一全)</li> <li>3. 實施九大職能星測驗。(高二)</li> <li>4. 各項測驗結果向學生說明。</li> <li>5. 各項測驗結果提供導師說明與關懷指引。</li> <li>6. 各項測驗結果上傳校務系統供師生查詢運用。</li> </ol>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第三週實施學期適應量表，施測後由導師針對高關懷個案進行轉介個別諮商晤談或安排認輔；並由輔導教師提供學習輔導資源。</li> <li>2. 高一學生進行戈登人格測驗，增進學生自我瞭解與輔導評估。</li> <li>3. 九大職能星測驗，邀請高二學生自由報名參加，並於測驗後立即進行解測，協助學生瞭解自身優勢職能，及如何將測驗結果應用於求職履歷或學習歷程檔案中。</li> <li>4. 各項測驗提供學生及導師測驗結果與說明。</li> <li>5. 各項測驗結果上傳校務系統供師生查詢。</li> </ol>

11	推動認輔制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特殊事件、中離預警等高關懷學生之辨識與轉介。</li> <li>2. 鼓勵教師擔任認輔教師。</li> <li>3. 舉行認輔學生座談會。</li> <li>4. 不定期辦理認輔學生小團體輔導活動。</li> <li>5. 鼓勵認輔教師參加研習、進修。</li> <li>6. 召開認輔個案研討會。</li> <li>7. 培訓認輔教師。</li> <li>8. 獎勵績優認輔教師。</li> </ol>	導師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期初進行高關懷學生調查，感謝導師協助觀察轉介，並將114學年度第1學期德性評量建議名單列入認輔建議對象。</li> <li>2. 6/16 召開期末認輔工作會議，本學期共5名認輔學生，感謝劉榮輝老師、簡嘉菱組長、陳勝利主任擔任本學期認輔教師。</li> <li>3. 提供認輔教師各項講座講義或手冊參考，提升相關輔導知能。</li> <li>4. 於認輔工作會議由專輔心理師提供輔導策略與技巧，培訓認輔教師。</li> <li>5. 於期末校務會議致贈家長會提供之認輔獎勵金，並頒發感謝小卡。</li> </ol>
12	加強家暴及兒少保護個案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落實脆弱家庭與兒少保護個案之辨識、轉介、通報</li> <li>2. 加強相關法令宣導。</li> <li>3. 加強推動及辦理家暴、兒少性剝削防治工作。</li> <li>4. 實施個別輔導。</li> <li>5. 實施親師聯繫或家庭教育。</li> </ol>	輔導室 學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導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兒少保通報個案，共16人次。(高一5人、實汽一0人、高二8人、實汽二1人、高三2人、實汽三0人)。</li> <li>2. 自殺高風險個案6人。</li> <li>3. 家暴或家暴目睹學生關懷輔導及後續追蹤3人。</li> <li>4. 兒少性剝削通報個案3人。</li> <li>5. 親師聯繫或提供家庭教育諮詢，記錄於校務輔導系統。</li> <li>6. 加強未成年照顧者辨識與協助。</li> <li>7. 生涯規劃課融入兒少性剝削、數位性別暴力等法規宣導。</li> <li>8. 藉由輔導股長轉傳相關資訊與班會討論進行兒少性剝削、數位性別暴力等事件防治，預防兒少保護事件發生。</li> </ol>

13	加強特殊事件學生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積極提供特殊事件學生發展性與介入性輔導。</li> <li>2. 持續追蹤重大違規行為學生，並提供家長或實際照顧者家庭教育諮詢。</li> <li>3. 提供偏差行為學生家長或實際照顧者相關資源或輔導活動資訊。</li> <li>4. 建立專業機構聯絡窗口，定期更新聯絡資訊。</li> <li>5. 連結過渡性教育措施合作機制與輔導網絡資源。</li> </ol>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p>輔導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疑似霸凌事件學生發展性與介入性輔導。</li> <li>2. 提供師生衝突事件學生發展性與介入性輔導。</li> <li>3. 本學期重大違規行為學生共 40 人次，由責任輔導教師進行輔導與追蹤，並提供家長家庭教育諮詢。</li> <li>4. 本學期偏差行為學生共 55 人，由責任輔導教師進行輔導與追蹤，並與各系統進行聯繫及合作。</li> <li>5. 更新相關業務單位聯絡資訊列於親職手冊。</li> <li>6. 連結三級輔導資源與法院、少輔會系統，健全輔導網絡資源。</li> </ol>
14	加強特殊教育學生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li> <li>2. 舉辦身心障礙生之安置會議。</li> <li>3. 推動個別化教育計畫。</li> <li>4. 實施補救教學及技能訓練。</li> <li>5. 實施個別晤談輔導。</li> <li>6. 安排工讀生或小天使協助。</li> <li>7. 加強親師聯繫。</li> <li>8. 規劃設置無障礙校園及學習環境。</li> <li>9. 充實教學設施、教材及輔具。</li> <li>10. 加強特教宣導增進融合效果。</li> </ol>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p>教務處</p> <p>輔導室</p> <p>資源班</p> <p>導師</p> <p>總務處</p> <p>教務處</p> <p>資源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學期共有融入式身心障礙學生 68 人，汽美科學生 35 人，視學生需要配合資源班實施入班輔導。</li> <li>2. 配合個別化教育計畫需求與導師轉介，提供學生個別輔導晤談。共晤談 35 人次(高一 6 人、實汽一 15 人、高二 1 人、實汽二 5 人、高三 3 人、實汽三 5 人)。</li> <li>3. 配合期初關懷量表與導師轉介，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個別輔導晤談，共晤談 52 人次。</li> <li>4. 參與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及個案會議，協助學生適性發展與人際適應。</li> <li>5. 協助張貼特殊教育宣導專刊。</li> </ol>

15	加強特殊身分(弱勢)學生輔導 僑生、原住民、技優、新二代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費減免與獎助學金。</li> <li>2. 實施學習輔導與補救教學。</li> <li>3. 實施生活適應輔導。</li> <li>4. 加強技能訓練與檢定。</li> <li>5. 加強個別輔導。</li> <li>6. 辦理團體輔導。</li> <li>7. 加強親師聯繫。</li> </ol>	教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實習處 輔導室 輔導室 導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針對特殊身分學生如原住民、技優生、新二代、轉復學生等，實施個別輔導與關懷。</li> <li>2. 特殊身份學生關懷共 20 人次： 高一 2 人、實汽一 3 人、高二 6 人、實汽二 2 人、高三 5 人、實汽三 2 人。</li> <li>3. 協助經濟弱勢學生申請富邦基金會、普仁基金會與校友會獎助學金，本學期富邦基金會新申請 10 人；普仁基金會新申請 10 人；校友會申請 1 人。</li> </ol>
16	實施中途離校通報與預警學生輔導與追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li> <li>2. 建置中途離校學生預警機制。</li> <li>3. 協助教師建置帳號及使用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li> <li>4. 轉、復學生關懷輔導。</li> <li>5. 實施中途離校系統通報學生追蹤輔導，每學期至少二筆追輔紀錄。</li> <li>6. 規劃多元輔導教育措施，提供適性教育課程。</li> <li>7. 引進跨網絡單位資源適性輔導。</li> </ol>	教務處 教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設置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官方帳號，提供中途離校學生與責任輔導教師聯繫與關懷使用。</li> <li>2. 協同導師定期追蹤關懷中途離校學生適應情形，每學期填寫一筆追蹤輔導紀錄，共計 31 人次(高一 4 人、實汽一 10 人、高二 10 人、實汽二 5 人、高三 2 人、實汽三 0 人)。</li> <li>3. 配合家庭教育中心計畫，提供有探索需求學生相關資訊，進行適性輔導。</li> </ol>

17	建立學生申訴管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li> <li>2. 建立學生申訴管道。</li> <li>3. 宣導學生申訴管道。</li> <li>4. 上網公告學生申訴管道。</li> </ol>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遴聘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成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li> <li>2. 邀請祐晴心理成長中心張閔翔心理師擔任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專家。</li> <li>3. 114-2 申訴案共受理 0 案。</li> <li>4. 發放文宣進行申訴管道宣導。</li> <li>5. 於輔導室網站公告學生申訴管道與相關文件。</li> </ol>
18	增進教職員工輔導知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校內輔導知能研習。</li> <li>2. 提供輔導資訊與諮詢增進輔導觀念。</li> <li>3. 編印教師輔導知能專刊。</li> <li>4. 遴派教師參加校外教師研習。</li> <li>5. 視經費辦理輔導教師團體督導。</li> </ol>	輔導室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學期辦理之校內輔導知能研習共計 6 場，4/15 正向管教教師輔導知能研習、4/22 生命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4/29 家庭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6/3 性平教育教師輔導知能研習、5/20 表達性藝術和諧粉彩實作輔導知能研習、6/23 藝術治療輔導增能講座。</li> <li>2. 6/9 辦理校園心理健康輔導方案之個案研討諮詢輔導兩場次，提升教職員工之相關輔導知能。</li> <li>3. 定期編輯發放教師輔導知能專刊。</li> <li>4. 薦派教師參加相關輔導知能研習。</li> </ol>
19	編印輔導刊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編印嘉工簡訊，每學期一刊。</li> <li>2. 編印輔導知能專刊，每週一期。</li> <li>3. 編印親職教育手冊。</li> <li>4. 編印導師輔導資源手冊。</li> <li>5. 編印其他相關輔導刊物。</li> </ol>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嘉工簡訊第 122 期出刊。</li> <li>2. 編印學生輔導知能專刊，共有學習輔導、生涯規劃、性別平等、生命教育、家庭教育五項主題，每週出刊 1 期，共 15 期。</li> <li>3. 編印教師輔導知能專刊，每月 1 期，共 3 期。</li> </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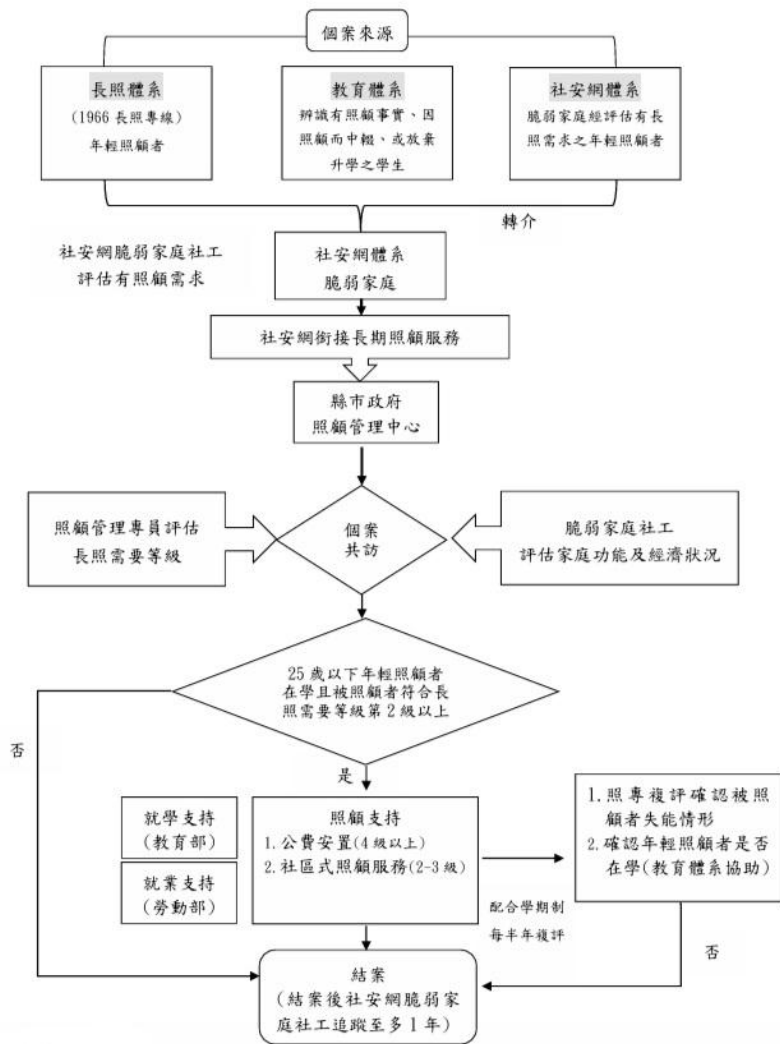
20	運用社會資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長會資源協助推展校務。</li> <li>2. 校友資源協助推展校務。</li> <li>3. 心衛、社政、警政、醫療機構協助個案輔導。</li> <li>4. 社會熱心單位提供獎助學金。</li> <li>5. 社區專業人士協助週會專題講座。</li> <li>6. 社福單位提供服務學習機會。</li> </ol>	<p>家長會 實習處 輔導室</p> <p>教務處</p> <p>學務處</p> <p>輔導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家長會協助辦理升學輔導與模擬面試、推動認輔工作。</li> <li>2. 校友會提供獎助學金，鼓勵在校學弟妹積極進取、認真求學。</li> <li>3. 與社會處、衛生局社工合作進行脆弱家庭、兒少保事件及自殺關懷等，協助學生與家庭穩定。</li> <li>4. 少輔會提供個案轉介合作，協助曝險行為個案輔導。</li> <li>5. 家庭教育中心提供志工關懷合作，協助提升照顧者管教與親職知能。</li> <li>6. 富邦基金會、普仁基金會、同心會提供學生助學金，協助學生穩定就學。</li> <li>7. 與社區社政機構合作，提供學生所需之照顧資源或生涯體驗機會。</li> </ol>
----	--------	--	---	---

## 二、115 學年度重大活動：

- (一) 家庭教育暨教師輔導管教知能研習於 8/27 下午以線上研習方式辦理，請同仁務必參與，以完成 4 小時法定研習時數。
- (二) 全校親師座談會於 9/19 舉辦。依據 113 年 12 月 31 日修正之國民教育階段家長參與教育事務辦法第 8 條「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前一週至開學後四週內，舉辦家長日，介紹任課教師及學校相關行政人員，並說明有關班級經營計畫、教學計畫、學生學習計畫、家長參與教育事務或其他相關事項；家長有疑義時，學校應說明及溝通。」煩請行政同仁、導師、任課教師協助辦理。

## 三、宣導事項：

- (一) 強化青（少）年照顧者支持措施
  1. 對象定義：25 歲以下，就學中或因家庭照顧壓力被迫中止學業之照顧者。
  2. 核心困境：獨自或大量承擔家庭成員照顧責任。
  3. 教育端-確保受教權
    - (1) 及時辨識獨自或大量承擔照顧責任之在學學生，強化對於其他社福、就業體系之支持資源。(通報脆弱家庭->使用未成年照顧者服務)
    - (2) 強化因照顧壓力選擇休學之學生之關懷追蹤機制、協助重返校園機制。



(二)網路性別暴力與性剝削防治：請協助提醒學生，放假期間若有遇到相關事件，務必馬上向師長求助，避免風險提升，也提供老師們多元協助管道資訊。

“ 請記得，不管發生什麼事，勇敢把話說出來是解決問題的第一步，同時可以尋求多元的協助管道。 ”

<p>協助影像下架</p> <p>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p>	<p>提供陪伴與輔導</p> <p>婦女救援基金會</p>	<p>兒少陪伴與輔導</p> <p>台灣展翅協會</p>	<p>事件諮詢</p> <p>數位女子聯盟</p>
<p>校園相關資源</p> <p>教育部性平教育資訊網 校園輔導及通報機制</p>	<p>法律扶助</p> <p>法律扶助基金會</p>	<p>心理諮商</p> <p>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1925 張老師生命專線1980 生命線專線1995</p>	

## ※圖書館報告：

### 一、推動閱讀

#### (一)114 學年度「世界閱讀日」競賽

1. 「校園創意閱讀策劃」徵稿：共 5 組 10 位同學參加投稿。
2. 「舊書換新衣」書皮封面設計：共 34 位同學參加投稿。
3. 「我是書評人」推薦書籍評語：共 32 位同學參加投稿。

#### (二) 1150313 梯次小論文比賽共 11 組 19 名同學獲獎，感謝老師的指導。

等次	類別	作品標題	作者	班級	指導老師
特優	化學類	棉花一現—阿公的天然酸鹼驗色精估棒	江奕琮	化工二丙	王文哲 吳采懋
優等	物理類	電磁感應理論分析——以電磁煞車實驗中，磁鐵距離對角速度下降率之影響	洪薇婷	電機一甲	洪永洲 賴彥良
			黃智	電機一甲	
			張惟盛	電機一甲	
甲等	農業類	農藥的好與壞：現代農藥的兩難	陳姝元	化工二甲	賴瓊玉
甲等	化學類	從核三廠公投案探討台灣核廢料的處置困境	鄭泓翊	化工二甲	賴瓊玉
			賴語晨	化工二甲	
甲等	化學類	化學創造的滋味：探討食品添加劑	黃瑞祺	化工二甲	賴瓊玉
甲等	化學類	界面活性劑的奧妙	劉廂蓁	化工二甲	賴瓊玉
甲等	化學類	不同用途的水質硬度之探討~以滴定法檢測	顏翊庭	化工二乙	賴瓊玉
甲等	化學類	不同因素對結晶形狀的影響	賴易俞	化工二乙	謝政龍 王孟宸
			吳伯勳	化工二乙	
甲等	化學類	探討天然護唇膏與市售護唇膏及保濕程度之測定	許家臻	化工二乙	謝政龍 王孟宸
			李承憲	化工二乙	
甲等	化學類	自製洗碗精	郭嘉哲	化工二乙	謝政龍 王孟宸
			李嘉豪	化工二乙	
甲等	化學類	果然金屬有吸引力	王湘涵	化工三丙	王孟宸 陳慧娟
			王鼎翔	化工三丙	
			林敬詠	化工三丙	

#### (三) 1150310 跨校閱讀心得比賽共 5 名同學獲獎，感謝老師的指導

等次	作品標題	班級	獲獎同學	指導老師
特優	生如煤塵，志若星辰——談自我實現的追尋如何成為翻轉貧窮的星火	電機一甲	洪薇婷	方秀蘭 劉岡浩
優等	阿嬤原來是心理學家	綜高二甲	陳沄萱	簡嘉菱
優等	閱讀心得	綜高二甲	賴宗亮	簡嘉菱
甲等	當藍色不一定是藍色——我對歷史的再思考	電機一甲	梁巧如	柯秀燁
甲等	追日逐光	化工一甲	林育嫻	吳采懋 張敦程

- (四)115年5月採購圖書124冊，請老師多加利用，並鼓勵同學借閱。本校另有電子書借閱平臺，借閱電子書前，請先確認是否曾到本校圖書館網頁→館藏檢索 (<http://210.70.9.43/toread/opac>) 登入變更密碼，尚未變更密碼之讀者請先登入(學生帳號及初始密碼為身份證字號)變更，才能登入本校電子書平台借閱。借閱上有任何問題，歡迎洽詢圖書館。
- (五)晚自習學生自律良好，請多鼓勵孩子來利用這個環境，並提醒孩子一個良好的環境要靠大家共同維持，遵守學生晚自習實施要點。
- (六)嘉義市政府「114學年度補助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生學習活動計畫」，感謝張敦程老師、王孟宸組長帶領學生組成讀書會，並於115年5月中旬完成成果報告。

## 二、流通狀況

### (一)借書冊數與期限：

- (1)教職員工：總借書量21冊，借期一個月。
- (2)學生：總借書量6冊，借期二週。
- (3)新書請於一週內歸還。

為促進書籍流通，請導師協助通知學生於到期日前歸還借閱之圖書。

(二)114學年第二學期(115年2月1日至115年6月9日止)，流通借閱1987冊次，其中學生借閱人數164人，總借閱1503冊，一本好書值得孩子慢慢品嚐，請鼓勵孩子多借回家細細品味，減少在網路上瀏覽，增長知識保護視力。

(三)為提升館藏品質及符合師生需求，本館持續辦理圖書採購作業，歡迎教職員工生透過 Google 表單推薦優良圖書，作為館藏建置與採購之參考。  
誠摯邀請大家共同參與館藏發展，打造更豐富、多元的閱讀環境。



## 三、空間資訊

- (1)講堂：容納人數50人，提供社團、研習使用。
- (2)討論室A：可容納人數15人，適合小組討論、專題研討及教學活動使用。
- (3)討論室B：可容納人數20人，提供課程研討、小型會議及團體學習使用。
- (4)閱讀推廣室(英語推動多功能教室)提供閱讀推廣、英語學習、課程活動及相關研習使用。
- (5)展覽空間：為提供學生多元展能舞臺，各處室、科別及教師如發現學生具有優秀作品、學習成果或競賽表現值得展示，歡迎與圖書館洽談展出時間及規劃方式。  
展覽空間除可營造校園藝文氛圍外，亦能促進不同學制、科別及領域間的交流與觀摩，讓學生了解各專業領域的學習內容及成果展現方式，進而激發學習動機與榮譽感，發揮典範學習效益。

## 四、圖書館活動

圖書館 line 官方帳號可快速連結圖書館 facebook 粉絲團，請加入官方帳號，以獲得最新活動推播。



本學期主要活動如下，更多活動花絮請至 facebook 參閱：

- (一) 活動名稱：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高職優質化計畫成果展  
辦理時間：115/1/12~115/1/14 日



- (二) 活動名稱：115 年世界閱讀日：校園創意閱讀策劃徵稿  
辦理時間：115/3/16~115/3/27
- (三) 活動名稱：世界閱讀日競賽活動~舊書換新衣 | 書封設計、我是書評人  
辦理時間：115/4/8~115/4/19
- (四) 活動名稱：解鎖你的空間力 | Soma 立方塊挑戰  
辦理時間：115/5/4~



- (五) 活動名稱：技藝淬鍊 | 工科賽成果發表  
辦理時間：2026/5/6~2026/5/12



(六) 活動名稱：114 學年度全英授課 | 國際教育人權議題專題發表會

辦理時間：115/3/13



(七) 活動名稱：《星耘》主題展（室設科畢業成果展）

辦理時間：115/5/14~115/5/20



(八) 活動名稱：【你瞅啥 | 裝潢三畢業展】

辦理時間：115/5/25~115/5/28



(九) 活動名稱：世界閱讀日活動競賽獲獎作品展

辦理時間：115/6/7~



◎資訊媒體組報告：

- 一、請畢業班導師協助轉達班上學生，在學期間使用之本校@[stu.cyivs.cy.edu.tw](mailto:stu.cyivs.cy.edu.tw) 信箱帳號將於畢業後半年停用，如有重要資料訊息務必提早備份。
- 二、新的全校授權防毒軟體 Trend Apex One 校內伺服器已經建置完畢，本次採購 300 套為期一年之授權，如原先有安裝 ESET 請移除並改安裝此軟體，並需在校內網域才能下載、認證與更新，原則以行政人員之公務電腦優先，公用電腦及教師電腦為次，學生用機有還原機制無須安裝。需要下載網址、安裝說明或其他安裝問題請洽小馬或資媒組。
- 三、臺灣學術網路 TAnet 將於 8/10~8/12 進行骨幹光纖網路升級作業，屆時學校網路連線可能受到影響，如有重要業務事項請避開該時段。
- 四、資訊安全攸關個人隱私、財產及機構營運安全。請同仁落實資安防護，遵守「多重驗證、定期更新、防範釣魚、妥善備份」四大原則，以防範勒索軟體、社交工程及帳號盜用等威脅。

## 校務會議 資安宣導 守護校園與家庭資安

### 多重驗證 (MFA) - 強化帳戶安全



- 登入社群帳號使用雙重驗證
- 防止個人社群帳號被盜用

### 定期更新 - 修補安全漏洞



- 定期更新系統及重要帳戶密碼
- 自動更新設定

### 防範釣魚 - 警惕可疑網路資訊



- 不要隨意點擊不明郵件連結或附件
- 查核寄件者身分

### 妥善備份 - 重要資料不流失



- 備份教學教材及重要文件
- 異地備份或雲端備份

學校與家庭：共同構築資安防護網

※ 人事室報告：

一、人員異動

單位	職稱	姓名	異動日期	備註
人事室	主任	黃春梅	115.02.01	調任嘉義家職
人事室	主任	沈郁雯	115.04.15	他機關調進 (雲科大人事室專員)
機械科	技佐	陳宜羣	115.03.05	他機關調進(永靖高工)
教務處	書記	簡楷易	115.06.02	辭職
學務處	方秀蘭	教師	115.08.01	退休
教務處	陳璨雍	教師	115.08.01	退休
教務處	林潛為	教師	115.08.01	退休
學務處	謝三寶	教師	115.08.01	退休
教務處	許中原	教師	115.08.01	退休
進修部	劉政益	教師	115.08.01	退休
進修部	鄭博文	教師	115.08.01	退休

二、轉知國教署來函，為落實兼職管理，符合公務員服務法規定，本校同仁於兼任校外各項職務時，已具備公保身分者，不得再重複加保其他職域社會保險(因公保具排他性)，臺灣銀行公保部如查悉各機關人員參加公保期間，同時參加其他職域社會保險之紀錄時，將函請查復是否涉有不法兼職情事。

為避免本校同仁因不諳法令，致生違法之虞，請各主管協助宣導，擬兼任校外職務應簽經本校核准，嚴禁同仁自行接任，以免受疑涉違法兼職之查核，相關「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提供同仁參閱。

備註一：來函案例：公立學校專任教師受邀兼任外校社團指導教師(講座)，兼職學校於該師兼職期間辦理勞保(職災)加保，臺銀公保部於保險平臺獲悉重複加保函請查明。

備註二：兼職是否為「無給職」及有無領取兼職費、車馬費或其他報酬，均不影響兼職之成立。

※ 主計室報告：無。

※ 秘書報告：無。

※ 汽車教學資源中心：

一、工作成果報告

1. 本學年度汽資中心依據 114 學年度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汽車技術教學中心工作計畫所辦理之各工作項目與活動內容如下表：

工作績效指標及實際執行情形彙整表

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績效指標	實際執行情形
一、 管理與維護技術教學中心設備	技術教學中心設備清單之檢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更新中心設備清單</li> <li>2. 各項設備使用紀錄</li> <li>3. 各項設備保養維修紀錄</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已完成更新中心設備清單</li> <li>2. 各項設備使用紀錄</li> <li>3. 各項保養維修紀錄</li> </ol>
	工場及防護設施定期維護與清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週檢查各工場重要設備，各設備妥善達 95% 以上</li> <li>2. 定期檢查緊急逃生、照明、消防設施正常運作</li> <li>3. 工場定期清潔</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汽車科技佐每月上本中心網頁中心設備維護系統填寫表單，檢查各工場重要設備，已達 95%設備妥善率。</li> <li>2. 每個月定期由弼丞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及嘉鵬防災消防有限公司檢查緊急逃生、照明、消防設施正常運作。</li> <li>3. 除了由上課教師督導學生於塗裝實習完畢確實清潔完成清潔，也會定時清潔烤漆爐、更換濾棉以維持學習環境的整潔。</li> </ol>
二、 活用技術教學中心設備資源，支援區域學校之教學活動	依中心現有設備規劃相關課程之教學教案，以服務學校教師，辦理新設設備教師增能研習	至少辦理 3 次	<p>實際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習日期：114/12/24 研習主題：塑膠件噴塗流程 參與校數：9 實際參與人數：11</li> <li>2. 研習日期：115/3/23 研習主題：引擎蓋噴塗 參與校數：5 實際參與人數：7</li> <li>3. 研習日期：115/4/28 研習主題：噴槍正確使用方式與技巧 參與校數：5 實際參與人數：5</li> </ol>
	提供設備供學生實作（學生填寫學習單及問卷）	<p>(優先辦理)</p> <p>盤點合作學校校數、群別、科別及已開設科目，並建立教學合作模式。</p> <p>針對技教中心設備適用的科目單元，與合作學校進行協同教學或校內併校外實習。</p> <p>合作學校：3 至 5 校，每校至少 1 科，每校每學期至少 3</p>	詳如附錄一。

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績效指標	實際執行情形																									
		班以上(汽車中心為每校每學期至少3班次以上)*。																										
三、充實及活化技術教學中心資訊平臺	維護技術教學中心網站及討論平臺,活化瀏覽介面及即時更新課程訊息	即時更新	<p>實際執行情形：  <b>新增筆數：22 筆</b>            最新消息(4 筆)、活動花絮(2 筆)、中心設備維護系統(1 筆)、新學年計劃書(1 筆)、工作報告(1 筆)、行事曆(14 筆)</p> <p><b>更新筆數：4 筆</b>            校定科目及設備對應表(1 筆)、中心主要設備對應教學資源彙整表(1 筆)、教學活動訊息(1 筆)、服務對象(1 筆)</p>																									
	建立教學資源(教材)資料庫	即時更新	<p>實際執行情形：            新增筆數：4 筆            更新筆數：0 筆            平臺現有總筆數：56 筆</p>																									
	辦理活動內容或相關成果新聞稿	各中心提供 2 則。	<p>新聞稿則數：2 則  <b>【說明】</b> 繳交新聞稿月份分配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繳交</th> <th>技術教學中心</th> </tr> </thead> <tbody> <tr> <td>8/15</td> <td>北區技教</td> </tr> <tr> <td>9/15</td> <td>中區技教</td> </tr> <tr> <td>10/15</td> <td>南區技教</td> </tr> <tr> <td>11/17</td> <td>東區技教</td> </tr> <tr> <td>12/15</td> <td>高屏區技教</td> </tr> <tr> <td>1/15</td> <td>汽車技教 已繳交</td> </tr> <tr> <td>2/13</td> <td>北區技教</td> </tr> <tr> <td>3/16</td> <td>中區技教</td> </tr> <tr> <td>4/15</td> <td>南區技教</td> </tr> <tr> <td>5/15</td> <td>東區技教</td> </tr> <tr> <td>6/15</td> <td>高屏區技教</td> </tr> <tr> <td>7/15</td> <td>汽車技教 撰寫中</td> </tr> </tbody> </table>	繳交	技術教學中心	8/15	北區技教	9/15	中區技教	10/15	南區技教	11/17	東區技教	12/15	高屏區技教	1/15	汽車技教 已繳交	2/13	北區技教	3/16	中區技教	4/15	南區技教	5/15	東區技教	6/15	高屏區技教	7/15
繳交	技術教學中心																											
8/15	北區技教																											
9/15	中區技教																											
10/15	南區技教																											
11/17	東區技教																											
12/15	高屏區技教																											
1/15	汽車技教 已繳交																											
2/13	北區技教																											
3/16	中區技教																											
4/15	南區技教																											
5/15	東區技教																											
6/15	高屏區技教																											
7/15	汽車技教 撰寫中																											
四、中心特色工作	盤點中心現有設備對應之部定實習科目主題及學習內容(汽車中心設備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持續修訂中心現有設備與部定實習科目對照表</li> <li>2. 結合課程教案及中心現有設備操作影片,持續擴充線上補充教材清單</li> </ol>	<p>請填寫成果網頁：            1. 校訂科目與設備對照表  <a href="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604">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604</a>            2. 中心教學活動資源  <a href="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a></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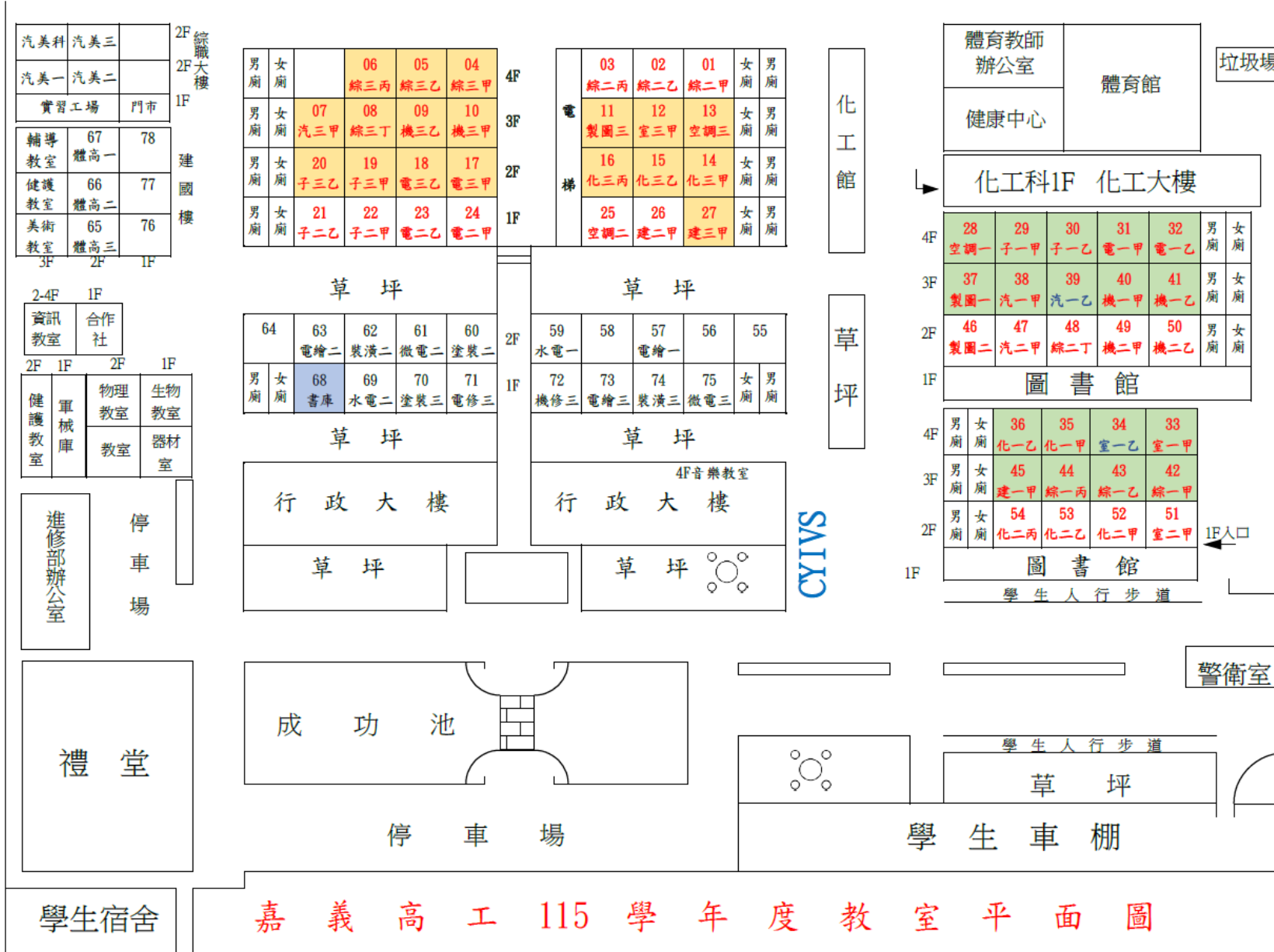
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績效指標	實際執行情形
	應「校訂」科目)		
	依中心現有所有設備規劃相關課程之教案	每項設備至少新增1則教案，教案須經審查完成，並公告於中心網站。	<p>實際執行情形：            新增教案：1則            現有教案總數：19則            新增教案每則分開填寫：            1. 車身防鏽</p> <p>中心公告網頁：  <a href="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a></p>
	依中心現有所有設備規劃相關課程之教案，製作教學操作影片	至少新增3則影片，影片須經審查完成，並公告於中心網站。	<p>實際執行情形：            新增影片：3則            現有影片總數：21則            成果網頁：  <a href="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a>            新增影片每則分開填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a href="#">門板噴塗教學影片</a>(噴塗全車順序技巧練習教案)</li> <li>2. <a href="#">車體表面創新修復教學影片</a>(鈹件補土前處理教案)</li> <li>3. <a href="#">塑膠件噴塗教學影片</a>(噴塗全車順序技巧練習教案)</li> </ol> <p>中心公告網頁：  <a href="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https://vtedu.k12ea.gov.tw/nss/s/ATTC/p/0402</a></p>
五、配合其他國教署及工作圈交辦事項	協助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	協助決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業群科專題實作及創意競賽決賽(已於115年4/30~5/2協助辦理完畢)。</li> <li>2. 協助崗山農工辦理114學度工科技藝競賽-汽車噴漆職類(已於114年12/9~12/11辦理完成)。</li> </ol>
	中心設備支援國手培訓及練習借用	配合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借用設備名稱：電子秤 借用日期：114/10/28 借出，114/11/26 歸還</li> </ol>

2. 114學年度計畫結案報告及115學年度工作計畫已繳交，並於115年6月8日完成審查。

附錄一 114 學年度汽車技術教學中心與合作學校辦理校內併校外實習課程執行情形一覽表

場次	辦理日期	學校	科別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參與人次	總時數
1	114/10/28	白河商工	汽車科	車體整平實務-砂磨機和砂磨材料	7	19	133
2	114/11/04	白河商工	汽車科		7	19	133
3	114/11/11	白河商工	汽車科		7	19	133
4	114/10/28	白河商工	汽車修護科	車體修護實務-車身損傷的種類及修正	7	19	133
5	114/11/04	白河商工	汽車修護科		7	19	133
6	114/11/11	白河商工	汽車修護科		7	19	133
7	114/12/26	民雄農工	機車修護科	車體表面創新修復實習-塗裝工場環境與環保介紹	4	9	36
8	115/1/2	民雄農工	機車修護科	車體表面創新修復實習-修補程序	4	9	36
9	115/1/9	民雄農工	機車修護科	車體表面創新修復實習-調色方法	4	9	36
10	115/3/10	白河商工	汽車修護科	汽車下地塗裝實務-門板噴塗、引擎蓋噴塗	7	19	133
11	115/3/17	白河商工	汽車修護科		7	19	133
12	115/3/24	白河商工	汽車修護科		7	19	133
13	115/3/13	曾文農工	汽車科	汽車塗裝實習-乾研磨噴塗流程	3	25	75
14	115/3/20	曾文農工	汽車科		3	25	75
15	115/4/28	曾文農工	汽車科		3	25	75
16	115/5/5	曾文農工	汽車科	汽車塗裝實習-塑膠件噴塗程序	3	25	75

場次	辦理日期	學校	科別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參與人次	總時數
17	115/5/8	民雄農工	機車修護科	車體表面創新修復實習-噴槍使用程序	4	9	36
18	115/5/12	曾文農工	汽車科	汽車塗裝實習-塑膠件噴塗程序	3	25	75
19	115/5/15	民雄農工	機車修護科	車體表面創新修復實習-防塗作業程序	4	9	36
20	115/5/19	曾文農工	汽車科	汽車塗裝實習-塑膠件噴塗程序	3	25	75
21	115/5/22	民雄農工	機車修護科	車體表面創新修復實習-塗膜缺陷修補程序	4	9	36
總計					105	375	1863



嘉義高工 115 學年度教室平面圖

法規名稱：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

公發布日：民國 93 年 05 月 05 日

修正日期：民國 112 年 02 月 02 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二）字第 1124200024A 號 令

法規體系：人事

一、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規範公立各級學校編制內專任教師（以下簡稱教師）之兼職，特訂定本原則。

二、教師在服務學校以外之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兼職，依本原則及相關法規辦理。但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其經營商業、執行業務及兼課、兼職範圍、限制及程序，依公務員服務法第二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由各該主管機關定之。

三、教師不得經營商業。但依第五點第二項、第三項及第九項規定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前項經營商業，包括依公司法擔任公司發起人或公司負責人、依商業登記法擔任商業負責人，或依其他法令擔任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相類似職務。

教師到職前擔任前項職務或經營事業須辦理解任登記者，至遲應於到職時提出書面辭職，於三個月內完成解任登記，並向學校繳交有關證明文件。但有特殊情形未能依限完成解任登記，並經學校同意者，得延長之；其延長期間，以三個月為限，惟於完成解任登記前，不得參與經營及支領報酬。

四、教師得於國內兼職之範圍如下：

（一）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及已立案之私立學校。

（二）行政法人。

（三）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

1、公營、私營或公私合營之事業。

2、依法向主管機關登記或立案成立之法人、事業或團體。

3、國際性學術或專業組織。

（四）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

1、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者。

2、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託或捐助之法人所投資之營利事業，或所投資之營利事業再投資之營利事業。

3、承接政府機關（構）研究計畫者。

4、公營事業機構之任務編組或臨時性組織。

- 5、經學校認定具一定學術地位之學術期刊出版組織。
- 6、依本部訂定之課程綱要編輯教科用書、教師用書或教師手冊之出版組織。

(五) 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

(六) 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所定企業、機構、團體或新創公司。

教師得於國外、香港或澳門地區兼職之範圍如下：

(一) 經當地主管機關設立或立案之學校。

(二) 國際性學術或專業組織。

(三) 經學校認定具一定學術地位之學術期刊出版組織。

(四) 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並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

(五) 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所定企業、機構、團體。

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第五款、第六款及前項第四款、第五款兼職，其適用對象分別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五、教師至前點所定兼職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兼任之職務，應與教學或研究專長領域相關，且不得兼任下列職務：

(一) 律師、會計師、建築師、技師等專業法律規範之職務。但於下班時間因從事或參與社會公益性質之事務而依各該專業法規辦理相關事宜者，不在此限。

(二) 私立學校之董事長及編制內行政職務。

(三) 香港或澳門地區主管機關設立或立案學校之職務，有損害我國國格、國家安全之虞者。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除應符合前項規定外，並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之一：

(一) 依證券交易法或期貨交易法規定，由主管機關指派，或由董事會遴選，經主管機關核定之非股東董事或非股東監察人。

(二) 國營事業、已上市(櫃)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申請上市(櫃)之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三) 金融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銀行、票券、保險及綜合證券商等子公司之獨立董事。

(四) 已於我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或經董事會、股東會決議規劃於我國申請第一上市(櫃)之外國公司之獨立董事。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任董事或監察人，除應符合第一項規定外，並應由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法人或公營事業，或其出資、信

託或捐助之法人，就所投資之營利事業或該營利事業再投資營利事業，依法指派或遴薦教師代表其持有股份。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第二目所定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外國公司兼任董事、監察人或獨立董事時，學校應主動公開教師姓名、兼職機構、團體或外國公司名稱及兼任職務等資訊。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三目所定承接政府機關（構）研究計畫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以兼任該研究計畫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四目所定公營事業機構之任務編組或臨時性組織兼職，以兼任臨時性需要所設置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五目、第六目及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出版組織兼職，以兼任顧問及編輯職務為限。

教師至前點第一項第五款所定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兼職，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及其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教師因科學研究業務需要，得至前點第一項第六款及第二項第五款所定企業、機構、團體或新創公司兼任下列職務；其相關兼職管理規範應依從事研究人員兼職與技術作價投資事業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 （一）與教師本職研究領域相關，且非執行經營業務之職務。
- （二）為新創公司主要研發技術提供者，得為該公司董事。

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至第四點第一項第四款第六目所定之出版組織兼任顧問及編輯職務者，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

- （一）不得有商業行為。
- （二）不得與職務、職權相牴觸。
- （三）不得同時參與教科圖書審定及學校教科圖書選用作業。

七、教師兼任職務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應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以執行經常性業務為主者，其兼職時數每週合計不得超過八小時。

專科以上學校教師於寒暑假期間之兼職時數得由各校自訂兼職時數上限規範，不受前項規定限制。

八、教師兼職費之支給，依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表辦理。

專科以上學校教師兼職費之支給個數及支給上限不受前項支給規定之限制。

九、教師兼職數目，除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由各級學校定之。

十、教師兼職除相關法令規定隨職務異動或當然兼職者外，應事先提出申請，並經學校書面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前項兼職如須經兼職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提名選任之前置作業程序，教師於應邀提名選任該等職務時，亦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如至非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時，教師得比照前開規定辦理；未獲選任該等職務，教師應通知學校。

教師兼職對本職工作、學術名譽及尊嚴無不良影響，亦無與其本職不相容之下列情形者，得免依第一項規定報經學校核准：

- (一) 非常態性應邀演講或授課，且分享或發表內容未具營利目的或商業宣傳行為。
- (二) 兼任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之任務編組職務或諮詢性職務，或擔任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會議之專家代表。
- (三) 所兼職務依法令規定應予保密。
- (四) 應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邀請，兼任非決策或執行業務之職務，僅支領交通費或出席費，且無其他對價回饋。
- (五) 應政府機關（構）、學校、行政法人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之邀請擔任非常態性之工作。
- (六) 擔任各級公私立學校學生家長會職務。
- (七) 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所定住戶身分擔任管理委員會職務或管理負責人。

十一、教師兼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學校應不予核准或於兼職期間廢止其核准：

- (一) 與本職工作性質不相容。
- (二) 教師評鑑未符合學校標準。
- (三) 對本職工作有不良影響之虞。
- (四) 有損學校或教師形象之虞。
- (五) 有洩漏公務機密之虞。
- (六) 有營私舞弊之虞。
- (七) 有職務上不當利益輸送之虞。
- (八) 有支用公款或不當利用學校公物之虞。
- (九) 有違反教育中立之虞。

各級學校應就教師之兼職每年定期進行評估檢討，作為是否同意教師繼續兼職之依據。

十二、教師兼職期間超過半年，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學校應與教師兼職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訂定契約，並依兼職態樣及實際情況訂定回饋機制，其實質回饋每年以不低於兼職教師一個月在學校支領之薪給總額為原則；其以收取學術回饋金為回饋機制者，應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

- (一) 至第四點第一項第四款第一目所定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及第二項第四款所定與學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之外國公司兼職。

(二) 至第四點第一項第五款所定新創之生技醫藥公司兼職。

教師經選任為前項第一款之獨立董事職務時，學校應請教師兼職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於股東會後首次董事會作成自教師經選任為獨立董事之日起三個月內，與學校完成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溯自選任之日起生效之決議，並函知學校。

教師兼任獨立董事程序符合前項規定者，自經選任之日起三個月內視為合法兼職；兼職之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於股東會後首次董事會無法作成前項決議時，學校應自始否准教師之該項兼職。屆期未完成簽訂產學合作及學術回饋機制契約，該項兼職同意函自三個月期間屆滿之次日起不生效力。

教師兼任獨立董事所衍生之相關職務應依本原則相關規定提出申請，於前項所定三個月期間，執行職務所生效力與前二項相同。

本原則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二月十三日修正發布前，教師兼任獨立董事之兼職機關（構）已召開股東會後首次董事會者，不受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之限制。

十三、教師借調期間，其兼職依下列規定辦理，不受第七點至第十一點規定之限制：

(一) 兼職期間不得超過借調期間，經借調機關（構）、學校、法人、事業或團體核准教師之兼職後，應副知原服務學校。

(二) 借調期間至營利事業機構或團體兼職，期間超過半年者，由原服務學校自行決定是否比照前點規定，收取學術回饋金。

十四、教師曾任或現任國家代表隊之運動選手得接受商業代言，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事先向學校提出申請，並經學校書面核准。

(二) 對本職工作無不良影響，且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

(三) 有第十一點第一項各款規定情形之一或因違反法令，經懲處禁賽或停止補助，尚在禁賽或停止補助期間者，學校應不予核准或廢止其核准。

(四) 執行產學合作計畫者，不得對學校授權之技術及其他事項商品化之成果或相關產品薦證或商業代言。

依前項規定接受商業代言，不受第四點規定之限制。

第一項所稱國家代表隊，指國家代表隊教練與選手選拔培訓及參賽處理辦法第二條所定國家代表隊；所稱商業代言，指接受法人、行號或團體邀請，有償或無償為商業性廣告、宣傳或參加其他公開活動。

十五、教師得於下班時間從事下列行為：

(一) 具社會公益性質之活動或其他非經常性、持續性之工作。

(二) 依個人才藝表現，獲取適當報酬，並得就其財產之處分、智慧財產權及肖像權之授權行使，獲取合理對價。

教師從事前項行為，不包括至校外從事補習、家教之教學活動；如有第十一點第一項各款規定情形之一者，亦不得為之。

十六、學校應就教師申請兼職建立校內審核管理機制進行實質審核；違反本原則規定之案件，應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其他會議進行審議。

前項違反規定期間所支領之兼職費，應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並由學校列入聘約規範予以追繳。

十七、各級學校依本原則訂定之校內規定，應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十八、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校定有較本原則更嚴格之規定者，從其規定。